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会 刊

2014 年第 1 期（总第 195 期）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

2014 年 3 月 25 日

目 录

●会议纪要

常州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纪要..... (1)

常州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纪要..... (2)

●决议决定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通过市政府《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的决议..... (6)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游巴春同志辞去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7)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葛志军同志代理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

察长职务的决定..... (8)

●会议公告

常州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9)

●会议文件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黄岳汀(10)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4 年工作要点..... (11)

●工作汇报

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常州市人民政府(17)

关于对市政府调整部分经济指标的初审意见.....薛建刚(19)

关于市本级 2013 年城建计划执行和 2014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汇报
.....韩九云(20)

《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常州市人民政府(37)

关于开展“十二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情况的说明.....戴士福(57)

关于常州市“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的调查报告.....薛建刚(63)

●出席情况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出缺情况..... (68)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出缺情况..... (69)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四次会议纪要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午在市行政中心三明堂举行，会期半天。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现将会议主要内容和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

会议听取了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韩九云所作的市政府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主任薛建刚所作的关于对市政府调整部分经济指标的初审意见。会议经过审议，决定同意市政府提出的《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将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速由 10%左右调整为 7.5%左右，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

（二）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黄岳汀受主任委员俞志平委托所作的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根据《选举法》的规定，会议确认狄志强的代表资格有效，并予以公告。目前，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实有 403 名。

（三）

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受主任会议委托所作的关于提请补选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的说明。根据《选举法》和省选举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补选王立科为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并报省人大常委会确认。

（四）

会议通过了市人民检察院主要领导人员人事任免事项。根据省委通知，游已春因工作需要调离常州，不再担任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会议决定接受其辞去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的请求，并由市人民检察院报请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由市人大常委会报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备案。会议审议通过了主任会议提交的关于葛志军同志人事任命的议案，任命葛志军为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并作出了关于葛志军代理检察长的决定，报省人大常委会备案。葛志军在会上作了拟任职发言。

常州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五次会议纪要

常州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上午在市行政中心三明堂举行，会期半天。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受阎立主任委托主持会议。现将会议主要内容和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

会议审议了市政府副市长韩九云所作的关于市本级 2013 年城建计划执行和 2014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形势及资金压力，市政府及城建部门迎难而上、积极作为，千方百计创新融资方式、破解融资困局、控制和化解地方债务风险，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任务。今年市政府的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体现了“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绝对投资量较去年略有降低，主要工作任务总体安排科学合理，资金来源得到进一步落实。经过审议，会议决定同意这个报告，同时希望政府既要加强统筹，坚持科学决策，提高谋划水平，适度控制规模，防范债务风险，破解面临困局；又要抢抓机遇，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用地保障机制和项目推进机制，确保工程项目平衡发展。会议建议：1.量力而行，确保重点。省、市对各融资平台提出了 2014 年不新增债务的严格要求，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对今年的城建计划进行再梳理、再细化，分清轻重缓急，做到保重点、保生态、保民生。2.创新融资方式。今年，我市计划采用城市发展基金模式筹措建设资金，通过不同区域、不同项目的科学筛选和合理组合，有效分散和化解在城市化建设投融资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区域性政策、财政、信用等各类风险，建议市政府借鉴兄弟城市的经验，争取在这一融资方式上取得突破。同时，积极探索社会资本投资城市建设的有效途径。3.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市政府要对我市新一轮区划调整进行深入调研，并加快推进实施，为城市发展争取新的空间和后劲。4.稳妥防范城建债务风险。要合理控制融资规模，严格控制项目建设成本，提高建设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大财政资金对城市建设的投入力度，建立公益性项目代建回购制度；加大城市建设风险基金的归集力度，严格动用审批手续，提高风险防范能力。5.坚持建管并重的原则。城市建设规划是龙头，建设是基础，管理是关键。要积极推动城市建设管理方式从目前政府主导向政府引导、全民参与逐步过渡，夯实城市管理的基础，真正实现长效管

理。

(二)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发改委主任戴士福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开展“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中期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主任薛建刚所作的关于常州市“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的调查报告。会议认为，“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总体进展顺利，各项重点任务稳步推进，多数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全市各级政府为此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经审议，会议同意市政府的报告。会议指出，今年是“十二五”的第四年，完成规划纲要的各项任务进入了关键阶段，各级政府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着力激发市场活力，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切实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确保“十二五”规划纲要提出的目标任务如期实现。针对当前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加大、转方式调结构进展缓慢、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形势严峻、财政金融领域潜在风险不断累积等困难和挑战，特别是针对节能环保部分约束性指标实现进度滞后、居民收入倍增指标实现难、创新驱动资源能力不足等问题，会议建议，要强化规划引领，突出规划目标约束功能，采取切实有效举措全力推动规划纲要的全面实施；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和服务水平，摸清底数、准确靶向、分类指导，有针对性地帮助各地、企业抓住改革“红利”，赢得新一轮的发展。在规划纲要下一步实施过程中，要做到“五个更加注重”：更加注重稳中求进，努力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更加注重调整结构，加快经济转型升级；更加注重体制创新，大力释放改革红利；更加注重改善民生，着力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更加注重绿色发展，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会议强调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加强对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监督，推动规划纲要的全面贯彻实施。

(三)

会议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 2014 年工作要点（草案），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顾才兴对工作要点（草案）起草情况作了说明。会议指出，工作计划是全年工作的总纲，也是对人大代表兑现承诺的具体实施计划，对常委会全年工作起到统揽和总领作用。会议认为，常委会对今年工作的安排较好地体现了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对人大工作提出的新思想、新任务，体现了市委对全局工作的部署安排，体现了与市政府的工作对接，更加注重提高人大依法履职能力、提升人大监督工作实效，目标明确，重点突出，安排科学，措施有力。会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 2014 年工作要点。

会议结束前，俞志平副主任对做好今年常委会工作提出三点要求。他指出，今年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启动之年，是加快常州现代化建设进程、实现重大项目突破的关键之年，也是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面加强人大自身建设的提升之

年。一是要为全面深化改革提供有力保障。中央和省、市委的许多重大改革措施将陆续出台和推进，改革将触及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带来利益格局的大调整。改革也将带来管理格局的大变动，人大工作本身涉及改革，不能当“局外人”，而是局内人。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要充分发挥人大工作优势，更好地围绕大局，服务大局，为全面深化改革凝心聚力、保驾护航。要发挥人大作为监督机关的优势，把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作为监督的重点，加强调查研究，综合运用各种监督手段，促进“一府两院”加快转变职能、创新体制机制，推动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深化改革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要发挥人大作为民意机关的优势，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汇聚民智，保障各项改革决策更好地体现社会公平正义，扩大深化改革的民意基础，形成万众一心支持和推动改革开放的强大正能量，为改革保驾护航。二是要服务发展大局积极作为。当前，常州既有结构调整与保持增长的矛盾，也有创新驱动与能力不足的矛盾。面对严峻的形势和日益多元的百姓诉求，常委会要进一步提高监督工作的全局性、针对性、科学性，在突出重点和增强工作实效上下功夫，做到规定动作更到位，自选动作更精准、更有效。要围绕加快推进十大产业链建设、“双百”行动计划和“十百千”工程“三位一体”战略部署和政府的具体工作目标开展监督，促进年度目标任务的完成；要围绕提升行政效能、提高司法公信力开展监督，不断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要围绕全力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重大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形成一批有情况、有分析、有对策的调研成果，对市委科学决策、“一府两院”改进工作发挥积极影响。三是要不断提高监督工作水平。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不断探索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新途径、新举措，推进人大工作理论和实践创新。要着力增强常委会履职实效。在监督权限、内容、程序法定的情况下，要“选择好角度、把握好尺度、加强好力度”，着力创新监督方式，改进和完善监督方法。把听取专项工作报告与执法检查报告结合起来，既听取“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又进行执法检查，两者互融互补，使监督工作在广度、深度和针对性上取得更佳效果。把初次监督与跟踪监督结合起来，对初次监督的事项，必要时再进行跟踪监督检查，务求一抓到底，见到实效。把专项监督与综合监督结合起来，既可以在分别进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把互有内在联系的若干问题集中起来，再进行全面的综合监督；也可以在综合监督的基础上，抓住几个突出问题，深入进行专项监督。要加强上下联动。选择与群众利益关系密切、社会关注度高，经过努力能够推进解决的共性问题，通过执法检查、专题调研等形式，市、县（辖市区）两级人大上下联动加强监督。今年工作计划突出了“控总量、增刚性、重实效”的思路和要求，要积极作为，不能避难就易，要善于运用对一些实践证明具有刚性监督作用的方式，敢于触碰一些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要真抓实干、深入调研。改进调研方式，多采取小规模、多组别、全方位、广覆盖的办法，坚持明察与暗访相结合，不搞大呼隆调研，力求掌握真实情况。要追问绩效。

无论是监督工作，还是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办理代表议案建议，都要追问绩效。就专项监督来说，要采取核查兑现承诺、解决问题等措施；就预算监督来说，要采取委托绩效评估、调查审计整改落实情况等办法；就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来说，要采取公开代表意见建议提出和办理情况、在闭会期间组织代表视察相关工作并安排其约见政府机关负责人等办法。总之，要加大工作力度，让问绩问效成为重要的工作方式。

最后，俞志平副主任还向各位委员通报了近期市人大机关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有关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孙永明、邵明，党组成员姜洪鲁，秘书长周建伟和常委会委员共 35 人出席会议。市政府副市长韩九云，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负责人，市发改委、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3 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了会议。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通过 市政府《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 报告》的决议

(2013 年 12 月 31 日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了副市长韩九云代表市人民政府所做的《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会议经过审议，决定通过该报告。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 游已春同志辞去常州市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13年12月31日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接受游已春同志辞去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的请求，并由市人民检察院报经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由市人大常委会报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葛志军同志代理常州市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职务的决定

(2013年12月31日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葛志军同志代理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并报省人大常委会和省人民检察院备案。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公告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名额为 413 名，换届时实选 410 名，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时实有代表 404 名。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以来，丁荣余、莫志坚等 2 名代表因工作需要调离常州市，根据《代表法》的规定，他们的常州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的代表资格自行终止。

根据选举法的规定，现已由金坛市人大常委会补选狄志强为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根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出的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确认狄志强的代表资格有效。现在，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实有 403 名。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 代表资格的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

黄岳汀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我受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俞志平的委托，作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今年 12 月 6 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以来，金坛市原市长丁荣余、常州市邮政局原局长莫志坚等 2 名代表因工作需要调离常州，根据《代表法》的规定，他们的常州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的代表资格自行终止。

根据《选举法》的规定，代表在任期内，因故出缺，由原选举单位补选。在辖市、区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市人大代表可以由辖市、区人大常委会补选。补选代表的候选人名额可以同应选名额相等，进行等额选举。补选代表一律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代表候选人获得常委会组成人员过半数的赞成票，始得当选。经市委同意，市人大常委会对代表补选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这项工作现已完成。金坛市人大常委会于 12 月 18 日补选中共金坛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党组书记狄志强为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根据金坛市人大常委会的报告，对补选狄志强同志为市十五届人大代表的代表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符合《选举法》的规定，代表资格有效，建议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予以确认并公告。

我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名额为 413 名，换届时实选 410 名，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时实有代表 404 名。本次会议对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确认后，实有代表 403 名。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4 年工作要点

(2014 年 2 月 27 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2014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起始之年，是加快常州现代化进程的关键之年。全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的总体要求和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具体部署，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和“重大项目突破年”活动，切实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经济转型升级、促进民生改善、优化法治环境和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重点，以改革创新精神和求真务实作风，依法履职增强监督实效，凝心聚力促进创新发展，为加速推进全市现代化建设进程作出应有的贡献。

一、积极有效履行监督职能

按照三中全会《决定》精神，坚持与时俱进、改革创新，努力探索增强监督实效的新途径、新方法，加大监督力度，更好地推动深化改革、加快转型发展，更好地保障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

(一) 开展计划、预算执行情况监督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相关报告 5 项。包括：听取和审议 2013 年市级财政决算报告，审查和批准 2013 年市本级决算；听取和审议 2013 年市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书面审议 2014 年上半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书面审议 2014 年上半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 2014 年 1—9 月份全市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二) 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1.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10 项。包括：听取和审议“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情况报告、市政府上半年工作情况报告、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双百”行动计划实施情况报告、2014 年度城市建设计划和资金安排情况报告、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情况报告、大气和水污染防治工作情况报告、反贪污贿赂工作情况报告、2011—2013 年度全市劳动模范评选工作情况报告、“关于加强我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议案处理意见报告、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建

议办理情况报告。

2.主任会议听取专题报告 5 项。包括：听取《建筑法》贯彻实施情况报告、政府有关部门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情况报告、市区防洪工作情况报告、养老机构建设情况报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工作情况报告。

（三）执法检查 and 重点视察

1.全年安排执法检查 2 项：检查本市贯彻实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江苏省保护和促进台湾同胞投资条例》的情况。

2.全年安排重点视察活动 7 项：视察法院审判公开工作、公安科技强警建设、生态功能区保护、职业教育发展、全民健身、粮食“危仓老库”改造、重点宗教场所建设。

（四）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认真落实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暂行办法，加大主动审查力度，进一步提高审查质量。及时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建议，对发现存在问题的文件督促有关方面及时修改或废止。

（五）监督调研和跟踪监督事项

围绕加快推进“十大产业链”建设、“双百”行动计划和“十百千”工程，全市农村生态补偿工作，行政机关办理“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等重点工作开展调研和督查活动。继续关注行政效能建设，围绕三中全会提出的深化行政审批制度和执法体制改革的具体部署，配合工作进程开展跟踪监督，推动改革阶段性目标任务的顺利实施。对全市科技产业园区建设、现代农业园区及农产品优质化、品牌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监督。继续跟踪督办“放心肉”市场供应议案的落实情况。跟踪推进地方金融服务创新工作。组织对贯彻国务院《关于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落实情况的专题调研。根据改革进程，适时组织开展围绕城乡资源合理配置、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促进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协调推进等调查研究。

（六）拓展创新监督方式

研究制定我市贯彻《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方案，明确具体时间表和路线图，逐步把人大对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监督落到实处。制定执法检查实施办法，进一步细化相关规定，推进执法检查制度化、规范化。全面总结经验，完善相关制度，推进专题询问和专项工作评议常态化、规范化，综合运用专题审议、执法检查、视察调研、工作评议、专题询问等监督方式，切实增强监督实效。制定出台常委会审议意见办理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常委会会议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和督办落实工作。

二、着力提升代表工作水平

深入做好联系代表、服务代表的各项工作，与时俱进地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使人大代表更好地植根人民、代表人民、服务人民。

（一）加强代表工作载体建设。扎实开展代表“联系群众、依法履职”主题实践活动，在活动主题上，突出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凝聚支持改革发展的强大合力；在活动形式上，注重主题活动与各类代表活动的渗透融合、与岗位尽责和服务群众的有机融合，为活动注入新的活力；在活动机制上，探索完善组织领导、上下联动、督促推进、学习交流、表彰奖励等措施，构建长效机制。完善代表学习平台建设，采取与高校合作培训、组织专家讲座等形式，提升代表素质和培训实效。巩固“一个载体、两项制度”建设成果，有序开展人大代表向选民和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活动，继续开展代表优秀议案、建议评选活动，加大代表履职宣传力度，调动代表履职激情和活力。建设人大代表履职服务网络平台，建立健全代表履职档案，提高代表工作服务保障水平。

（二）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效。进一步探索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满意率与办成率相统一的有效形式，进一步健全重点建议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常委会工作机构对口联系督办制度，进一步完善跟踪督办、联合会办、现场察办等办理机制，进一步改进办理结果考评机制和评价办法，切实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加强与承办单位和提出议案、建议代表的经常性联系和沟通，对重点督办件，邀请有关代表全程参与，继续开展代表议案建议“集中推进月”活动。注重发挥新闻媒体监督作用，共同推进议案、建议的办理落实。

（三）保障代表依法履职行权。创新代表参与常委会会议及活动方式，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不断深化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常态化和规范化建设，有计划分类组织代表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热点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和视察。改进主任会议成员接待代表的办法，根据需要与代表一道约见国家机关负责人，切实保障代表的参与权、知情权和监督权。依据有关法律规定，制定关于许可对市人大代表采取限制人身自由措施的办法。

三、切实加强常委会及机关自身建设

以学习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动力，不断探索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新途径、新举措，推进人大工作理论和实践创新。

（一）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高度，全面领会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个根本政治制度作用的深刻内涵，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

制度自信，进一步增强进取意识、机遇意识、责任意识，提高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二）扎实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认真贯彻市委部署，精心组织实施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紧扣教育活动主题，抓住深入学习教育、广泛听取意见，认真查摆问题、大力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狠抓整改落实、全面建章立制等主要环节，针对精神状态、工作作风、履职能力、联系群众、艰苦奋斗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剖析问题根源，明确整改措施，努力形成解决“四风”问题的长效机制。完善常委会及机关密切联系人大代表、人民群众的工作机制，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汇聚民智，保障各项决策更好地体现社会公平正义，更多地增进人民福祉。

（三）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积极探索、完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科学决策机制、监督工作机制、民主选举机制和代表履职机制，推进人大工作理论与实践创新。按照三中全会提出的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的要求，进一步规范程序、完善机制，更好地履行法定职权。加强对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备案审查等人大监督方式的研究与探索，根据实际需要，适时启动相关监督程序，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探索对司法工作的有效监督，出台常委会监督司法工作规定。不断完善代表联络机构、平台建设和代表联系群众的制度和工作机制，不断扩大公民有序参与监督工作的途径。

（四）加强常委会机关建设。进一步明确常委会机关作为人大及其常委会服务保障部门的职能定位，增强服务意识，完善工作制度，提高保障能力，努力建设高素质的干部队伍和为民、务实、高效、清廉的人大机关。把调查研究作为提高履职质量的突破口，进一步健全调研工作机制，强化调研成果运用，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引导扶持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等 10 项重点课题研究，形成一批有分析、有对策、有质量的调研成果，为有效地提高常委会的审议质量，为市委科学决策、“一府两院”改进工作发挥积极作用。把加强人大信访工作作为服务群众的有效举措，积极适应信访工作新形势，及时协调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促进社会矛盾化解。切实加强人大宣传工作，紧扣履职重点和群众关注热点，充分用好新闻媒体和人大动态、人大网站等各类宣传阵地，广泛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人大工作成效，宣传代表履职风采；做好人大信息工作，通过全国人大、省人大网络平台和刊物，积极反映人大工作的特色和亮点，不断增强人大宣传的渗透力和影响力。结合纪念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 60 周年，召开全市人大工作研讨会，总结历史经验，把握发展规律，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

坚持党管干部和依法任免有机统一，做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免工作。切实加强对人大常委会任命干部的任后监督。密切与辖市、区人大常委会及基层人大的联系，加强工作交流，及时总

结推广基层在改革实践中创造的成功经验，共同推动全市人大工作不断向前发展。

附件：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4 年工作安排一览表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4 年工作安排一览表

内 容 月 份	工 作 内 容			
	主任会议议题	常委会议题	执法检查、视察调研	其 他
1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和省人大十二届二次会议。
2	1. 讨论市人大常委会 2014 年工作安排计划; 2.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3. 其他。	1. 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 2014 年工作要点; 2.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14 年度重点建设工程项目和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 3. 听取和审议“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报告; 4. 其它。		会同市委办、政府办召开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交办会议。
3	1. 听取我市贯彻实施《建筑法》情况的报告; 2. 讨论《常州市人大常委会监督司法工作规定》; 3. 其他。		1. 视察农业园区建设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2. 视察职业教育情况。	机关“学习日”活动。
4	1. 听取“关于加强我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 听取《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在市人大代表中开展“联系人民、依法履职”主题活动的意见》; 3.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4. 其他。	1. 听取和审议 2011-2013 年度全市劳动模范评选工作情况的报告, 并作出相应的决定; 2. 听取和审议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3. 审议《常州市人大常委会监督司法工作规定》; 4. 听取和审议“关于加强我市饮用水安全保障”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5. 其它。		群众路线教育征求意见座谈会。(暂定)
5	1. 听取市区防洪工作情况报告; 2. 其他。		1. 视察全市科技产业园区建设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2. 视察重点宗教场所; 3. 视察法院审判公开工作。	召开全市人大代表小组组长暨人事代表工作座谈会。
6	1.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2. 其他。	1. 听取和审议常州市 2013 年决算情况的报告、关于 2013 年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 审查、批准 2013 年市本级决算; 2. 听取和审议全市反贪污贿赂工作情况的报告; 3. 其它。		机关“学习日”活动。
7	1. 听取我市养老机构建设情况的报告; 2. 其他。		1. 视察我市科技强警建设情况; 2. 上半年全市经济发展、农业农村、城市建设、社会事业情况调研。	
8	1.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2. 其他。	1.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报告; 2. 审议 2014 年上半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 3. 审议 201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 4. 其它。		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集中督查活动。
9	1. 听取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情况报告; 2. 其他。		1. 视察我市生态功能区保护工作; 2. 视察粮食“危仓老库”改造情况; 3. 开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执法检查。	机关“学习日”活动。
10	1. 听取市政府有关部门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情况的报告; 2.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3. 其他。	1. 听取和审议常州市 2014 年 1—9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 听取和审议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和建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3. 听取和审议我市大气污染和水污染防治工作情况的报告; 4. 其它。		
11	1. 听取贯彻实施《省保护和促进台湾同胞投资条例》情况; 2. 其他。		视察全民健身工作。	1. 召开市第 27 次人大工作研讨会; 2. 2015 年市级部门预算编制说明会。
12	1. 听取代表优秀议案、建议评选情况的报告; 2.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3. 其他。	1. 听取和审议我市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双百”行动计划实施情况的报告; 2. 听取筹备召开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事宜的情况报告, 并作出相应的决定; 3. 其它。		机关“学习日”活动。
另外	1. 上半年将根据市委的部署要求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计划另行安排) 2. 全年对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管理, 确保‘放心肉’市场供应”议案跟踪督办; 3. 适时进行人大机关党委、支部换届。			

备注: 如遇审议议题需要调整, 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商定。

常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常政发〔2013〕195号

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

今年以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市政府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采取各种切实有效措施，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合理安排预算支出，全市财政实现了健康平稳增长，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事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年初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增长 10%左右。但受经济增速放缓和结构性减税等因素影响，今年以来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复苏缓慢，主体税种增幅不足以支撑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较快增长，各辖市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幅较去年同期出现了不同程度下滑。

综合考虑以上各种因素,预计今年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407 亿元左右,比上年增长 7.5%左右。为更好地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建议 2013 年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目标从年初的 10%左右调整为 7.5%左右。

明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的精神,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

特此报告。



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12月18日印发

关于对市政府调整部分经济指标的初审意见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主任 薛建刚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近日，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了调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财经工委按照工作职能事前对有关情况进行了了解和沟通，我们认为市政府的报告是客观的。预算收入指标完成不够理想，主要是受经济发展趋缓和结构性减税的影响，全市上下已尽了最大努力。今年以来，经济增长有所放慢，直接影响到税收的增长，再加上增值税转型、“营改增”改革等结构性减税因素，我市的预算收入增幅与年初的预期目标出现了一定的落差。市政府提出的调整预算收入增长指标的建议是客观的，实事求是的。

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共预算增长指标进行调减，不收过头税，有利于减轻我市企业的负担，促进我市经济可持续发展。

鉴于以上因素，根据《监督法》第十七条规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经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在执行中需要作部分调整的，应当将调整方案提请本级人大常委会审查和批准。建议本次常委会通过市政府提交的《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

财经工委同时认为，市政府要统筹谋划好明年工作，科学安排 2014 年的主要经济指标，把困难想的多一点，把措施谋划的实一点，争取明年的各项指标能如期完成。

以上建议，供各位委员在审议时参考。

关于市本级 2013 年城建计划执行 和 2014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汇报

常州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韩九云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我代表市政府报告市本级 2013 年城建执行情况和 2014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请审议。

一、2013 年城建计划执行情况

2013 年，全市上下紧紧围绕市委、市人大确定的城建工作目标，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宏观形势，务实创新，克难求进，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具体体现在：

（一）对外交通项目。常溧高速、沪宁高速青龙互通工程有序推进，241 省道金坛北段建成通车，104 国道溧阳改线段主体工程完工，122 省道常州东段开工建设。常金一体化道路建设强力推进，金武路开工建设。全市新建农村公路 120 公里、桥梁 46 座。常州港录安洲码头 1 号泊位竣工投产。锡溧漕河常州段、丹金溧漕河金坛段建成通航。民航常州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 152 万人次，同比增长 40.7%。

（二）城市交通项目。地铁 1 号线初步勘察和设计工作完成，新堂北路等一批交通疏解和杆线干管迁移工程有序推进。龙城大道地道、晋陵南路、大明路等主骨架道路建成通车，玉龙路、棕榈路、青洋路高架北延等重点工程顺利推进，青龙桥、梅庄路、清潭西路等路网完善工程完工通车。

（三）民生建设项目。大力提高住房保障水平，全市各类保障房新开工 22668 套（户）、建成 22148 套（户），分别完成省定任务的 112%、150%；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 3089 户，累计有 6660 多户公租房家庭、廉租房家庭享受到实物房源，继续保持应保尽保。不断深化公交优先，市区新增公交车辆 200 辆、总量达 2504 辆，新增、优化线路 82 条，市区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达到 26.8%，常州和溧阳公交实现刷卡互联互通，开通“常金快车”和“常金巴士”以及常州和江阴、无锡之间的毗邻公交。

(四) 生态环境项目。推进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市建设,完成全市 33 片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划定,深化太湖治水、污染减排、蓝天工程和清水工程,对 16 条市河进行生态提升,对 23 条黑臭河道、6 个黑臭河塘进行综合整治,消灭沿河排污口 94 个,关停化工等污染企业 100 家,淘汰各类高能耗设备 200 多台(套)。积极推进园林绿化,丁塘河湿地公园一期建成开园,新龙生态森林公园启动区初具形态,全市新增绿地 850 公顷,城镇绿化覆盖率达 37.3%。

(五) 公用事业项目。进一步提高公用设施保障能力,江边污水厂四期工程、城市天然气利用三期工程、雨水设施能力提升一期工程等都已启动实施。深化餐厨废弃物管理,初步建成市区餐饮企业收运网络体系,日均处理量 65.2 吨。工业固体废弃物安全填埋场一期全面建成,年内共接纳各类危险废物 750.8 吨。新建 2 座生活垃圾转运站,全年处理生活垃圾 99.72 万吨,其中焚烧 78.15 万吨,实现发电量 2.13 亿度。市区新开工人防工程 51 万平方米、竣工 47 万平方米,全市人防工程总量达 288 万平方米,市区人均防护面积达 1.88 平方米。

(六) 社会事业项目。我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获省政府批复同意,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即将由省政府转报国务院。青果巷、前后北岸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工程有序实施,大运河常州段“申遗”通过联合国专家现场验收,城隍庙戏楼修缮基本完工,松健堂、礼和堂修缮方案已通过省文物局审批。

从投资完成情况看,2013 年市本级城建工作完成投资 126.5 亿元,其中市城乡建设局完成 66 亿元,市交通运输局完成 40 亿元,市房管局完成 4.2 亿元,市民防局完成 8.3 亿元,轨道公司完成 8 亿元。

在去年的融资工作中,城建各投融资平台克服宏观形势影响,全力加大融资力度,通过向银行贷款、信托、私募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等各种方式,去年共筹集资金 375.6 亿元,其中:市城乡建设局落实资金 215 亿元,市交通运输局落实资金 120 亿元,市房管局落实资金 19.1 亿,市民防局落实资金约 0.5 亿元,轨道公司落实资金 21 亿元。同时大力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去年中心城区共出让土地 70.44 公顷,出让合同总额 35.44 亿元,入库资金 51.74 亿元,为城建资金的安全运转提供了积极支持。

二、2014 年城建项目安排计划

2014 年城建项目计划安排时,主要从以下几方面考虑:

(一) 积极有为,抢抓机遇。2014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全面冲刺年,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的全面加速年,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的全面推进年。城建工作将继续自加压力,保持投入强度:一是坚持积极有为原则,项目计划适度超前,排全排足,积极主动抢抓发展机遇;二是坚持重点突破原则,全力以赴推进地铁、高速公路等全局性、战略性、带动性强的重点工程,实现战略突

破；三是坚持精心储备原则，对储备项目按照实施的要求做实、做透前期工作，一旦政策、资金条件成熟，立即组织实施。

（二）把握节奏，适时调整。近年来国家对地方平台管理不断趋紧，政策走向复杂，我们将积极研究国家金融形势，紧扣宏观政策变化节奏，狠抓融资、向上争取和审批工作，及时调整计划实施时序，做到审时度势、抢抓快上。

（三）着眼全局，构筑优势。围绕把常州建设成为“长三角重要的区域中心城市”，继续加快推进常州航空、铁路、高速公路、高等级水运等战略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是加强常州与苏南板块的融合联系，对苏中苏北的辐射带动，跟浙北、皖南的沟通联动，进一步构筑常州区位优势，提升区域地位。

（四）突出民生，生态优先。围绕幸福常州民生保障“六大体系”建设要求，重点推进住房保障、“三改”、公交便民等民生工程，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优质化和全覆盖水平。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打造生态绿城，切实提升群众对生态文明建设成效的感知度、满意度、认同度。

（五）创新管理，提升效能。当前大融资、大建设的时期已经过去，我们必须在过去几年高强度投入取得丰硕成果的基础上，向创新管理要效益、求突破。我们将积极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精心规划、精致建设、精细管理，通过整治提升、充实软件、优化管理等方式，加强建设、管理、使用的科学化、高效化。

基于以上考虑，今年市政府安排的城建项目计划主要包括以下七个方面：

一是构筑区位优势项目。交通是体现城市区位优势、提升城市地位的重要载体。为加速人流、物流、资金流等发展要素向常州集聚，增强常州的对外影响力和辐射力，围绕立足长三角、打造区域中心城市的目标，2014年将继续大力推进现代交通体系建设，计划投资57亿元，建成沪宁高速青龙互通及238省道常州段，开工建设录安洲4号泊位10万吨级多用途码头及夹江码头二期工程，全力打造常州“亿吨港”，继续巩固提升常州机场客货运能力，新增1架驻场飞机和1架全货机，并在口岸开放基础上积极开拓国际、地区航线。积极推进延政西路西延、金武路扩建等常金一体化工程，工业大道等东大门道路建设工程。同时，全力推进常宜高速、常泰过江通道、溧芜高速、溧广高速、沿江城际铁路等提升常州区域交通枢纽地位的大交通设施前期工作。

二是提升城市品质项目。围绕争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力打造“整洁文明、功能完善、出行通畅、环境友好、生态一流”的现代化精品城市，2014年计划完成投资19亿元，推进常州金融商务区和常州文化广场建设，实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9313”工程，开展高架路沿线环境整治工程，继续推进青果巷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工程，建设红梅公园、青枫公园应急避难场所，进一步优化城市空间，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位。

三是强化民生优先项目。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目的，坚持把事关百姓切身利益的民生项目放在首要位置，2014年计划投资7亿元，继续推进4000套、27万平方米金安家园、青韵雅苑廉租住房和公租房续建项目建设，提升保障扩面水平，受益更多市民。按照“政府组织、政策扶持、群众自愿”的原则，全面推进危旧房、城中村、低洼地“三改”项目，切实解决群众住房安全和改善生活环境，2014年计划完成改造3000户、50万平方米。提高公交优先水平，坚持公交优先战略，方便居民出行。加强餐厨废弃物处置管理，从保障市民食品安全、维护群众身体健康的高度出发，建成日处理200吨食物残余、40吨废弃食用油脂的餐厨废弃物无害化综合处置设施。

四是地铁和城市路网项目。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轨道交通建设时间安排，2014年计划投资57亿元，重点加快实施新堂北路、丽华路、红梅南路等地铁施工交通疏解工程，开工建设地铁1号线；实施青洋路高架北延、河海东路、光华东路、兴东路、劳动西路、白云南路等一批骨架道路和支路网建设项目，进一步加密城市路网，改善道路级配，形成内外衔接、畅通有序的城市道路网络。

五是生态绿城建设项目。实施“增核、扩绿、联网”生态绿城三年行动计划，达到生态文明“百姓触手可及、亲身可享”的目标。2014年将重点实施六大类、187个项目：加强生态源保护，围绕省政府划定的33片生态红线区域，重点推进长江、太湖、滆湖、长荡湖、天目湖、小黄山等区域的生态功能提升工程；加强郊野公园建设，建设宋剑湖湿地和城北郊野公园；加强公园绿地建设，建成丁塘河湿地公园二期、凤凰公园、紫荆公园东经120°标志塔，实施翠竹公园、蔷薇园改造，开工建设横塘河湿地公园、皇粮浜公园、童子河湿地公园、澡江河湿地公园、新龙森林公园，以及一批小游园和街头绿地，形成遍布市区的绿色生态核；加强生态廊道建设，实施长江沿岸生态廊道、新孟河水质提升、太滆运河生态廊道建设等工程；加强生态绿道建设，实施古运河滨水慢行道等一批河边、路侧的绿道项目；加强生态细胞工程建设，建成一批生态工业园、农业园和生态镇、村、社区、学校。

六是增强城市功能项目。城市公用服务基础设施是城市高效运行、市民日常生活的保障，也是建设“美好常州”的重要内容。根据“满足需要、适度超前”的原则，以提高城市安全高效运行水平为目标，2014年将重点推进生活垃圾焚烧新北厂、转运站一期和填埋场扩容等环卫工程，应急取水头部建设等供水工程，戚墅堰污水厂三期等排水设施工程，天然气利用三期等供气工程。同时继续加大人防设施建设力度，建成兰陵地下过街道人防综合工程，积极推进平战结合和城市地下空间利用。

七是推进城乡一体化项目。按照优化城乡资源配置，加快形成城乡规划、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就业社保和社会管理一体化格局的要求，扎实推进各项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公

共财力、公共管理等向农村的覆盖，实现城乡统筹发展，改善农村人居环境，2014年计划投资6亿元，继续实施集镇绿化达标提升工程，实施164个集镇绿化工程项目，全市建制镇建成区新增绿化覆盖面积1799公顷，确保到2015年底镇绿化覆盖率大于32%。继续推进农村公路和农危桥改造，改造农村公路349公里、农桥108座。

三、2014年城建项目资金安排计划

根据城建项目安排计划，2014年预计需要工程资金约162亿元，其中：市城乡建设局约46亿元，市交通运输局约65亿元，市房管局约4.7亿元，市园林局约1.4亿元，市城管局约1.9亿元，市民防局约1.4亿元，轨道公司约38.5亿元。

在工程资金中，需市本级筹集的约106亿元，其中：市城乡建设局需筹集43亿元（含市园林局、城管局项目），市交通运输局需筹集20.1亿元，市房管局需筹集3.7亿元，民防局需筹集1.4亿元，轨道公司需筹集38.4亿元。

在安排市本级年度城建融资计划时，我们突出了“量力而行、确保重点，早作储备、争取突破”的原则，一方面结合我市负债承受能力和实际融资到位情况，集中资源实施全局性、带动力强的重点项目，确保按计划推进，另一方面密切关注国家金融政策走向，早谋划、早储备，为及时抢抓发展机遇做好准备。今年的资金主要通过以下渠道筹资：

一是争取一批交通项目列入部、省计划，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年内市交通局将确保部、省对交通项目的支持资金不少于7亿元，同时积极争取国家对环境基础设施工程的资金支持。

二是加强与各类银行的沟通和联系，利用新增项目，探索采用不同形式进行融资，并加快与银行融资合作的洽谈步伐，市建设局、交通局、房管局、民防局、轨道公司等部门年内争取落实资金约190亿元，同时加大已落实资金的到位力度。

三是积极与省、国家有关部门沟通，通过企业债券、中期票据和信托理财等融资方式，争取落实资金190亿元。

四是通过加大土地经营，充分显化土地价值，年内争取落实资金确保不低于15亿元，其中市城建集团力争10亿元，市交通产业集团力争5亿元。

目前，各部门正抓住年初融资的关键时期，通过不同方式加快与相关银行、相关企业进行沟通和洽谈，并取得积极进展，部分已经签约或形成意向性合作协议。同时进一步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和渠道，争取上半年基本完成全年的城建融资任务，为全面完成今年的城建任务提供资金保障。

四、加强城建项目融资管理的措施

为进一步加强融资管理，防范债务风险，下一步将重点采取以下措施：

（一）进一步完善风险预警机制。一是根据政府的财力状况，认真分析负债能力，严格控制

城建负债规模，及时发出预警提示，并迅速研究采取应对措施。二是定期加强对城建债务结构的分析，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债务结构，改善贷款品种、贷款期限配置，做到短期、中期、长期债务的有效结合，减轻政府短期还债的压力，确保资金有效运转。三是进一步加强城建债务风险资金的管理，及时足额提取一定比例的城建债务风险资金，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二）进一步完善城建融资机制。建立多元化的城建融资机制是有效改善债务结构、分散债务风险的有效手段。一是紧扣国家重点支持的住房保障、交通、环境等项目，积极向上争取更多的资金支持。二是除通过新增项目争取更多的银行贷款外，拓宽融资方式，继续探索采用发行企业债、中期票据、信托理财、资产证券化等直融方式。三是积极鼓励社会资金参与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拓宽视野和范围，积极寻找合作伙伴，争取更多有实力的大企业和集团参与合作，加快我市城市现代化建设步伐。

（三）进一步加快投资平台升级转型。去年国家不断加强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的规范化管理力度，倒逼投资平台升级转型。我市城建各投资平台将围绕国家政策要求，积极整合、拓展、提高自身经营性资源，做大经营性收入，切实推进升级转型。同时，各投资平台将进一步加大经营性土地一级开发力度，强化专业开发经营班子，积极开展土地招商推荐工作，提高土地出让净收益。

（四）进一步完善工程管理机制。一是贯彻勤俭节约原则，全过程地抓好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各个环节，从各个环节把好投资关，力求花小钱办大事。二是规范工程建设程序，严格实行工程招标、监理、审计、验收制度，优化设计、优选队伍、优化工艺，最大限度节省投资。三是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流程，明确相关人员职责和责任，合理调配资金，严格按工程进度拨付资金，杜绝管理漏洞。

（五）进一步完善土地经营机制。城市土地是政府最大的资源，按照规范有序、公开透明的目标要求，充分发挥市场对土地资源的决定性配置作用，实现土地收益最大化。一是强化规划的空间、功能研究，合理布局城市功能性项目，提高片区开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二是科学编制市区土地供应计划，严格土地供应计划管理。三是探索研究新的土地储备管理办法，从储备总量、用途结构、实施方式、空间结构等方面加强土地储备的计划性，实现统一收储、统一拆迁、统一融资、统一出让。四是加大土地招商力度，采用多种形式加强土地推介，梳理土地交易的每个环节，吸引更多有实力的开发商来常州投资，实现土地市场充分竞争，提高土地经营收益，为城建资金还贷提供强有力的保证。

附件：2014年市本级城乡建设项目和资金计划表

附件

2014 年市本级城乡建设项目和资金计划表

2014 年 02 月 27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 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	构筑区位优势项目				1275437	572176	187186
1	常州至溧阳高速公路	38.43 公里,四车道高速公路	交通局	2011-2015	281403	75000	75000
2	沪宁高速青龙互通	互通式立交, 匝道桥 8 座	交通局	2013-2014	29271	16271	16271
3	常宜高速公路	前期工作	交通局				
4	122 省道常州东段	18.438 公里, 一级公路	交通局 新北区	2012-2015	162098	55000	40000
5	263 省道常州段	20.584 公里, 一级公路	交通局 武进区	2013-2015	107500	17800	
6	238 省道常州段	3.5 公里, 一级公路	交通局	2013-2014	13980	11980	9915
7	延政西路西延工程	12.57 公里, 一级公路	交通局 金坛市 武进区	2014-2015	59725	59725	4000
8	金武路	25.4 公里, 主辅分离式地面快速路	交通局 金坛市 武进区	2013-2015	237400	237400	16000
9	华城东路(前期)		交通局 金坛市 武进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10	苏南运河四改三整治常州东段	10.78公里，三级航道	交通局 武进局	2013-2015	90500 不含前期	20000	5000
11	芜申运河南渡至溧阳段整治工程	15.11公里，三级航道	交通局 溧阳市	2009-2015	121360 不含前期	8000	
12	丹金溧漕河航道整治工程溧阳段	15.266公里，三级航道	交通局 溧阳市	2013-2015	72600 不含前期	18000	
13	常州市内河港金坛港区金城作业区码头工程	建设1千吨级泊位7个,500吨级8个	交通局 金坛市	2014-2016	47600	11000	
14	录安洲码头4号泊位及夹江码头二期工程	建设10万吨级多用途码头1个，3千吨级通用码头3个	交通局	2014-2015	52000	42000	21000
二	提升城市品质项目				1460992	190600	188600
(一)	历史文化名城建设工程				332592	29300	29300
1	青果巷历史文化街区及东侧历史风貌区	历史文化街区：东起正素巷，南至南市河，西至晋陵中路，北临古村巷。东西长约400米，南北长约200米，用地面积约为8.7公顷。 东侧历史风貌区：东至和平中路，南至青果巷，西至正素巷，北临古村巷，用地面积约为1.2公顷。	建设局	2012-2015	332592	29300	29300
(二)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4100	4100	26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1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围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即9313工程）计划，对高架路沿线、城郊结合部、城中村、高架沿线等整治内容和地铁站点周边道路节点进行市容市貌提升；对创建省城市管理示范路和示范社区周边道路的市容路貌提升。	城管局	2014	3500	3500	2000
2	智慧城管工程	调减投资规模，重点推进已进入政府采购程序的原有视频探头优化整合等建设内容。	城管局	2012-2014	600	600	600
(三)	常州金融商务区	北至北塘河，西至规划新一路、龙湖香堤漫步小区，南至竹林北路，东至横塘河。用地面积约200公顷。	建设局	2014-2017	600000	100000	100000
(四)	常州文化广场	东至晋陵中路，西至惠山南路、南至建材路，北至龙城大道。用地面积约17.7公顷。	建设局	2014-2017	200000	50000	50000
(五)	中心避难所建设	红梅公园、青枫公园增设应急避难场所	建设局	2014	360	360	360
三	强化民生优先项目				252863	65100	51500
(一)	住房保障				190400	37400	37400
1	住房保障扩面	对符合住房保障申请条件的家庭有一户保一户，确保我市继续在全省率先做到中心城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应保尽保。	房管局	2014	10000	10000	1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2	市区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	继续推进 4000 套、27 万 m ² 金安家园、青韵雅苑廉租住房和公共租赁住房续建项目，其中：青韵雅苑建筑面积约 11 万 m ² 、套数 1751 套，2014 年完成主体结构施工；金安家园建筑面积 13.4 万 m ² 、套数 1820 套，2014 年竣工。	房管局	2013-2015	180000	27000	27000
3	直管公房解危工程	对 130 户、5 千 m ² 老旧公房实施解危。	房管局	2014	400	400	400
(二)	危旧房、城中村、低洼地“三改”工程	按照“政府组织、政策扶持、群众自愿”原则，市区全年完成“三改”3000 户、50 万 m ² ，总投资约 20 亿元，主要采取危旧房拆除新建、城中村整治出新等方式解决。	各辖区	2014			
(三)	公交优先				48763	20700	14100
1	礼河公交枢纽中心	公交枢纽站 3604 m ² ，保养厂 25976 m ² 。	交通局	2012-2015	18130	10000	10000
2	市区候车亭改造	市区约 600 个，年内改造 300 个。	交通局	2014	3000		
3	常州新北汽车客运站	一级站，建筑面积 25836 m ²	交通局	2012-2014	22633	5700	41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 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4	常州汽车客运东站	总占地面积 21198 m ² , 总建筑面积 5939 m ² , 站内客车停车位 108 个, 发车位 13 个	交通局	2013-2014	5000	5000	
(四)	常州市餐厨废弃物综合处置一期工程	建成 200 吨/天食物残余处理能力和 40 吨/天废弃食用油脂处理能力的餐厨废弃物综合处置设施。	城管局	2012-2014	13700	7000	
四	地铁和城市路网项目				901162	567081	547428
(一)	轨道交通工程				617840	440846	439075
1	轨道交通 1 号线建设工程		轨道办	2013-2019	320756	320756	320756
2	轨道交通 1 号线交通疏解工程				297084	120090	118319
	(1)新堂北路	飞龙东路~龙锦路, 1.558km×42m	建设局	2013-2014	100667	25000	24500
	(2)丽华路	劳动中路~中吴大道, 1.42km×52m	建设局	2014-2015	37361	30900	30500
	(3)红梅南路	延陵东路~桃园路, 0.667km×16m	轨道公司	2014	16843	16843	16728
	(4)桃园路	和平路—延陵东路, 1.25km×24m	轨道公司	2013-2014	20587	7000	7000
	(5)同济桥改建	吊桥路—劳动中路	轨道公司	2014	24415	24415	23884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6)正素巷 古村巷	延陵西路~古村巷, 0.26km×16m 正素巷~和平路, 0.1km×12m	轨道公司	2014	4977	4977	4843
	(7)书卷弄	和平路~延陵路, 0.19km×12m	轨道公司	2014	2055	2055	1964
	(8)新民里	新民路~武青北路, 0.25km	轨道公司	2014	200	200	200
	(9)管线迁改一、二期	新民路~武青北路, 0.25km	轨道公司	2013-2014	89979	8700	8700
(二)	路网完善工程				283322	126235	108353
1	青洋高架北延	青龙路~沪宁高速公路, 3.25km×25m~50m	建设局	2013-2014	110564	33600	33600
2	河海东路	东支河西侧~黄河东路, 0.666km×47m	建设局	2013-2014	6172	5436	4606
3	光华路	兰陵路~晋陵路, 0.56km×30m	建设局	2014-2015	9883	2945	2845
4	光华东路	丽华路~凤凰路, 1.19km×30m	建设局	2014	8353	8353	7742
5	龙锦路戚区段	大明路~兴东路, 2.564km×40m	建设局	2014-2015	23500	3000	3000
6	兴东路	东方东路~龙锦路, 1.876km×40m	建设局	2014-2015	27719	9000	8900
7	劳动西路	五星路~龙江路, 0.89km×36m	建设局	2014-2015	19521	15000	14358
8	白云南路	怀德路~中吴大道, 1.76km×24m	建设局	2014-2015	16189	5000	5000
9	地块配套项目	57个地块配套项目	建设局	2014-2015	61421	43901	28302
五	生态绿城建设项目				199026	126322	1212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 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一)	生态公园建设工程				147671	78950	73950
1	丁塘河湿地公园	面积 331.2 公顷（其中水面 6.2 公顷，绿地 25 公顷）。2014 年全面建成。	建设局	2012-2014	39469	3000	3000
2	凤凰公园	9.26 公顷	建设局	2013-2014	21852	15000	10000
3	皇粮浜公园	包括童子河水域、皇粮浜水域及两岸绿地，用地总面积约 26.5 公顷(397 亩)，其中水体面积 4.4 公顷(66 亩)	建设局	2014-2015	18000	6200	6200
4	白荡河绿地	钟楼区，中吴大道荆川路交叉口西北角，地面绿化地下空间综合开发项目，绿地面积 7680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320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7520 m ²	建设局	2014-2015	3800	200	200
5	紫荆公园东经 120° 标志塔工程	东经 120 度地标构筑物，创意产业园核心景点。	园林局	2009-2014	15000	5000	5000
6	横塘河湿地公园	南至青龙西路，北至北塘河，约 3 公里，构建生态湿地廊道，融入绿道、小游园、体育健身道等功能。	天宁区	2013-2015	48000	48000	48000
7	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实施翠竹公园、蔷薇园改造，圩墩公园入口景观提升。	园林局	2013-2014	1250	1250	1250
8	童子河湿地公园	龙江高架至南运河段，童子河两侧，约 17 公顷	钟楼区	2014-2015			
9	月季基地建设	建设 200 亩市花月季基地	园林局	2014	300	300	3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二)	生态绿地建设工程				10320	7337	7337
1	运北路、龙游路绿地	1.08 公顷	建设局	2014-2015	540	300	300
2	飞龙路、通江路西侧绿地	0.24 公顷	建设局	2014	120	120	120
3	和平路西侧老运河滨河绿地	1.08 公顷	建设局	2014	540	540	540
4	南运河绿地	怀德路至清潭西路, 1.2km	建设局	2014-2016	7743	5000	5000
5	南运河、长江路东北角绿地	0.2 公顷	建设局	2014	160	160	160
6	龙江路、勤业路西南角绿地	0.45 公顷	建设局	2014	225	225	225
7	龙江路、勤业路东南角绿地	0.56 公顷	建设局	2014	280	280	280
8	勤业洪庄河绿地	1.67 公顷	建设局	2014	200	200	200
9	天马集团、毛泽东塑像地块绿地	0.42 公顷	建设局	2014	210	210	210
10	天宁区政府地块配套绿地	0.193 公顷	建设局	2014	98	98	98
11	戚机厂北侧革新河东侧绿地	戚机厂北侧革新河东侧, 0.28 公顷	园林局	2014	84	84	84
12	戚机厂幼儿园南侧绿地	戚机厂幼儿园南侧, 0.40 公顷	园林局	2014	120	120	120
(三)	生态绿廊绿道工程				41035	40035	39938
1	龙江路高架地面段生态绿道	龙城大道高架-312 国道, 9.1 公里	建设局	2014-2015	5000	5000	5000
2	龙城大道高架地面段生态绿道	天宁区段、戚区段, 6.3 公里	建设局	2014-201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 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3	青洋路生态绿道	龙城大道高架—新京杭运河，4.3 公里	建设局	2014—2015			
4	京杭大运河生态绿道	怀德路—桃园滨河绿地，3.5 公里	建设局	2013—2015	17547	16547	16450
5	通江路—怀德路生态绿道	4.6 公里	建设局	2014	200	200	200
6	玉龙路新闸段林带绿道	2.5 公里	建设局	2014	1450	1450	1450
7	东方路生态绿道	青龙西路—东城路，6.7 公里	建设局	2014	5743	5743	5743
8	大明路林带绿道	东方大道—中吴大道，4.5 公里	建设局	2014	1291	1291	1291
9	棕榈路林带绿道	童子河—龙江路，2.1 公里	建设局	2014	1878	1878	1878
10	龙锦路林带生态绿道	竹林北路—大明路	建设局	2014	7380	7380	7380
11	新堂北路林带生态绿道	1.7 公里	建设局	2014	546	546	546
六	增强城市功能项目				205148	47239	24725
(一)	环卫建设工程				26085	7725	7725
1	生活垃圾转运站一期工程	完成同济桥转运站的建设任务，一期工程竣工。	城管局	2011—2014	11460	3000	3000
2	生活垃圾转运站二期工程	改造提升北港、五角场、关河路、丁堰、潞城 5 座转运站，新建青龙、新闸 2 座。2014 年深化前期工作。	城管局	2014—2016	8000	300	3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3	常州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治理3、5、6#库北侧山体地质灾害，根治山体滑坡安全隐患；开挖4#北侧山体，增加填埋库容量15万m ³ 。	城管局	2012-2014	1500	1500	1500
4	常州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扩容工程	建成102.8万m ³ 生活垃圾填埋库容和21.9万m ³ 飞灰固化物填埋库容，1#-4#库北侧边坡防渗处理、3#、4#库南侧2万m ² 垃圾堆体渐进式封场修复、对5#库2万m ² 防渗结构层改造。	城管局	2013-2014	4200	2000	2000
5	焚烧飞灰稳定化组合处理提升工程	新建飞灰处理车间，建设飞灰稳定化处理区、飞灰老化区、机械设备安装、操作系统优化等内容。	城管局	2013-2014	925	925	925
(二)	城市排水				52537	15500	2500
1	污水管网、泵站建设	污水管10公里，污水泵站(40万吨/天)1座	建设局	2013-2014	8000	8000	
2	戚墅堰污水厂三期工程	扩建4.5万吨	建设局	2014-2016	24000	5000	
3	常州市城市雨水设施能力提升一期工程	改造雨水立交泵站、城市低洼道路雨水管道、城市易涝易淹雨水系统	建设局	2013-2017	20537	2500	2500
(三)	城市供水				10526	6014	500
1	郑陆镇联网供水改造	新建郑陆增压站3万吨/天，改造郑陆中心区、东青社区、五个中心村、七个基层村区域内的管网，敷设管道70.38公里，涉及用户15000户。	建设局	2013-2014	6526	4014	500
2	应急取水头部及泵站建设第一阶段	30万吨/天	建设局	2014-2015	4000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4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四)	城市燃气				39000	4000	
1	天然气利用三期工程	新建高压管道 20 公里、中压管道 120 公里，改造管道 110 公里，增建高中压调压站 1 座、LNG 储配站 1 座及配套设施	建设局	2014-2017	39000	4000	
(五)	人防建设工程				77000	14000	14000
1	兰陵地下过街道人防综合工程	规划总面积 1.59 万 m ² 。	民防局	2013-2014	14000	7000	7000
2	市国动委、人防指挥中心工程	总建筑 3.9 万 m ² ，占地面积 38.5 亩，拟建地面办公及业务综合楼、地下指挥所、地下停车库等工程。	民防局	2013-2015	43000	5000	5000
3	行政中心周边地下停车场工程	规划总面积 4 万 m ² ，地下两层，容纳停车 1200 辆。	民防局	2014-2015	20000	2000	2000
七	推进城乡一体化项目				78848	60068	
1	集镇绿化达标提升工程	启动和继续实施 164 个集镇绿化工程项目。	园林局 各辖市区	2013-2015	25680	6900	
2	农村公路和农危桥改造	农路 349 公里,农桥 108 座	交通局 各辖市区	2014	53168	53168	
合 计					4049536	1621746	1114324

《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

常州市人民政府

“十二五”前半期，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全市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全市经济社会保持持续稳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有序推进，转型升级、城乡统筹、民生改善、生态文明、社会和谐等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十二五”以来，我市围绕现代化建设总目标，集中力量实施科教与人才强市、创新驱动、城乡一体化、经济国际化四大战略，以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改革开放和科技创新为动力，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着力提升产业竞争力、创新竞争力、生态竞争力和文化软实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积极态势，主要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要求。

序号	指标	单位	属性	2010年 基数	“十二五”目 标	2013年 完成
一、结构调整						
1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预期性	41.4	46以上，力 争50	45.2
2	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预期性	—	50以上	44左右
3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全市工业增加值 比重	%	预期性	32.08	45	41.2
4	新兴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预期性	—	15	9.5以上
5	文化创意产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预期性	2.3	5左右	4.96 (2012年)
6	高效农业比重	%	预期性	41	50以上	—
二、科技创新						
7	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预期性	2.3	3左右	2.5 (2012年)
8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预期性	3.28	12	10.21

9	科技进步贡献率	%	预期性	53.51	60 以上	58	
10	人才资源总量	万人	预期性	62.5	100	80	
三、资源环境							
11	耕地保有量	公顷	约束性	150390	2020 年控制在 158775	149849 (2012 年)	
1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	%	约束性	—	19	预计 11.7	
13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占用下降率	%	约束性	—	年均 5	9 左右	
14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下降率	%	约束性	—	30	10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削减率	%	约束性	—	20	—	
16	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	化学需氧量	%	约束性	1.62	1.2	0.911
		二氧化硫			1.57	2.05	0.8236
		氨氮			0.21	1.06	0.1315
		氮氧化物			3.48	1	2.165
17	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约束性	68.2	85 以上	78.8	
18	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比例	天	约束性	—	70	58.6	
19	环境质量综合指数	分	约束性	85.2	90	86 以上	
20	森林覆盖率	%	约束性	—	21	24.46	
四、民生幸福							
21	城乡居民人均收入	%	预期性	分别为 25875、12637	与经济发展同步, 差距缩小 5%	年均分别增长 12%、13%以上	
22	高中阶段教育入学率	%	约束性	99.9	100	100	
23	城镇登记失业率	%	预期性	<4	<4	<4	
24	千人拥有病床数	张	预期性	4.63	5.9	4.37	
25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	约束性	>98%	基本全覆盖	>98%	
26	新增保障性住房	套	约束性	—	累计 10000 套廉租房、公共租赁房, 累计 10000 套新市民公寓	新开工 22668 套(户)	
27	平安社会指数	%	预期性	—	>95	>90	
28	人口自然增长率	‰	约束性	-0.7‰	<4	1.41	
五、总量预期							
29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预期性	3044.9	5500 以上	4360.93	
3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预期性	6.73	10 以上	9.3	
31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亿元	预期性	286.2	500 以上	408.9	
32	城市化率	%	预期性	63.95	70 以上	67.5	
3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预期性	2103.6	累计 10000	2902.84	
34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预期性	26.7	累计 150	累计 100 左右	

阶段性成绩

“十二五”规划纲要提出了建设创新型城市、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完善现代化城市功能、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加强公共服务改善民生等五大任务。“十二五”以来，各地各部门按照规划部署，积极开展工作，五大任务取得了阶段性成绩。

一、创新型城市建设步伐加快

“十二五”以来，我市不断完善创新制度和体系，加强创新型科技园区建设，深化产学研合作机制，激发企业创新的动力和活力，加大高端创新型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全市创新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一）创新型科技园区建设成效明显。一是经济效益逐步增强。至 2013 年，国家创新型科技园区“一核八园”入库企业 933 家，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291.6 亿元。二是企业创新能力显著提高。2013 年，各类园区新增各类专利申请 12500 件，其中发明专利 2900 件。三是园区布局优化扩展。全市创新园区空间布局拓展为“一核两区三园多基地”，武进高新区升级为国家级高新区，西太湖科技产业园、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全面推进建设。

（二）产学研合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坚持以产学研合作为突破口，“走出去”和“引进来”相结合，开放集聚国内外创新资源，加强成果转化，提升合作层次。一是切实破解科研成果转化难题，加大政策扶持力度，优化中介服务，成功推动碳纤维 T700、新一代压电陶瓷扬声器等一批重大科技产业化。二是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院所合作。与以色列、英国、俄罗斯等国合作共建了 6 家从事国际技术转移的专业机构，ISIS 成为在大陆注册的第一家技术转移公司，三晶中以国际孵化器已全面运作。三是产学研创新载体层次不断提高。武进-以色列国际科技合作园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西南交大常州轨道交通研究院、中科院常州储能材料与器件研究院、中科院常州科学与艺术融合研究中心等 7 家机构成为江苏省产学研联合重大创新载体。

（三）创新创业平台引领产业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全市引进和建成了 30 家左右公共研发机构。常州科教城作为全市“创新之核”和“先进生产力源泉”，以聚集资源、聚合力量、聚焦产业、聚成品牌为路径，以“智能、设计、信息”三大先导产业为核心，加快打造国际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基地。中科院常州先进制造技术研发与产业化中心建立了 6 个研究所和 14 个分中心，在此基础上，中科院与江苏省政府共建“江苏中科院智能科学技术应用研究院”，打造高端智能装备的研发和创新集群，实现省属公共研发平台的重大突破；机械科学总院江苏分院、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大连理工大学、机械科学总院等大学大院建立了 20 多个研发和孵化基地。江南石墨烯研究院、江南现代工业研究院成为江苏省产业研究院。全市孵化器、加速

器面积累计超 600 万平方米，累计入驻企业超 4900 家。

（四）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得到加强。全市企业创新意识不断增强，研发投入持续增加，高端研究机构纷纷成立，技术研发成为促进企业发展的重大因素。至 2013 年，全市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超 860 家，认定民营科技企业超 6800 家。全市拥有“两站三中心”等企业研发机构 875 家，建成了天合光伏科学与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星宇车灯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新誉）风电装备技术研究院等一批国家和省级重点企业研发平台。全市 90%以上的大中型工业企业建有研发机构。2013 年全市完成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超 4100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41.2%。“十二五”以来通过创业、孵化培育成为规模以上企业超 150 家，天晟新材料、亚玛顿光伏、维尔利环保、裕兴薄膜等一批新兴产业企业成功上市。

（五）创新人才进一步集聚。“十二五”以来，全市引进各类人才 10 万人左右，培养高技能人才 5.6 万人，新增专业技术人才 6 万人以上，完成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 32.3 万人次，引进国外智力项目 180 个左右。先后举行四批“龙城英才计划”领军人才引进活动，727 名领军型创新创业人才签约常州，其中国家“千人计划”138 名。累计建成国家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49 家，建成省、市级留学人员创业园 9 家。

二、现代产业体系积极构建

“十二五”以来，我市围绕“调高、调优、调轻”的总体导向，重点发展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出台了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金融业三年行动计划，制定了推进十大产业链建设、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双百”行动计划和创新型企业“十百千”计划等意见，加快产业集聚开放发展，积极构建科学合理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一）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进一步明确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方向，形成“343”发展梯次，重点推进“三车四新三智能”十大产业链建设。航空产业园、碳科技产业园等重点园区启动建设，新誉集团航空制造项目开工建设，T700 碳纤维、石墨烯透明导电膜、大规模粉体石墨烯生产等碳材料产业实现多点突破。2013 年，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预计达 9.5%以上。

（二）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进一步明确了“三突破两提升两培育”的重点导向，2013 年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45.2%。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提速，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资本规模超 100 亿元，累计发行企业债券 12 只，募集资金 160.8 亿元，位居全省前列；商务服务业多元发展，经营范围明显扩展。文化创意产业取得新突破，创意产业基地获得全国首批“国家级广告产业园区”授牌及“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称号，文化创意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

值比重达 4.96%(2012 年数据)。旅游产业发展态势良好,旅游产业链快速发展,旅游主题形象和品牌效应更加明显,旅游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6.5%以上。

(三) 农业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2013 年,我市现代农业发展水平预计达 84%以上,位列全省第 4。农业产出大幅提高,水稻单产全省十一连冠,“十二五”以来农业增加值年均增幅达 12%左右。农业设施水平提升,高标准农田累计面积达 140 万亩左右,占耕地面积比重超过 60%;高效设施农业(含渔业)累计面积近 50 万亩,占比超过 20%。农业规模化、集中化发展趋势进一步显现,“十二五”以来全市新增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 5 家、培育认定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 21 家,农业适度规模经营面积超 170 万亩,占比达 75%左右。现代农业市场经营主体加快培育。

(四) 传统产业改造提速。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步伐不断加快,工业转型千企升级行动计划有效实施,“两高一低”落后产能淘汰步伐加快,承担国家、省目标任务的 11 家企业落后产能主体设备全部关停,2013 共淘汰落后铜冶炼 3.5 万吨、水泥 100 万吨、印染 1.93 亿米、纺织 0.5 万吨,化工专项整治深入推进。依托现代科技推动传统农业改造发展,“十二五”以来全市农业系统实施市级以上农业科技项目 95 项,引进、示范、推广农业新品种 126 个、新技术 34 项,建立省级农业研发中心 6 家、科技型农业企业 28 家。

(五) 产业集聚开放发展势头良好。专题园区和产业集群培育加快,已有省级特色产业基地 9 个、省级特色产业集群 8 个、省级产业集聚示范区 4 个、中小企业产业集聚区 40 家。开放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外资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十二五”以来实际到账外资累计 100 亿美元左右,其中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项目占比达 70%以上;外贸总体平稳,进出口总额达 292.13 亿美元,机电产品出口、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占比分别超过 50%、20%,新兴市场拓展加快。

(六) 产业低碳集约发展取得明显成效。重点加强节能工作,强力推进钢铁、水泥等重点用能行业的节能技改项目建设,推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实施节能评估和审查,保证新上项目能耗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十二五”以来实施了 70 多个节能和循环经济重点项目,单位 GDP 能耗累计降幅预计为 11.7%。低碳示范园区建设稳步推进,低碳信息交流服务平台正式投运。

(七) “两化融合”发展加快。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逐步加深,全市企业两化融合指数达到 55%左右,地区两化融合指数达到 85%以上,经省认定的两化融合示范区 3 个、试验区 1 个,两化融合服务产业示范园 3 个,省两化融合示范试点企业累计 140 家。智慧企业培育发展工作积极推进。

三、现代化城市功能逐步完善

“十二五”以来,我市加快完善城市发展布局,积极建立方便快捷的综合城市交通体系,提高资源保障能力和综合应急能力,全面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不断完善城市现代化功能。

（一）进一步优化城市布局。强化规划引领，深入开展城市空间布局战略研究，围绕加快构建多中心、组团式、网络型、可持续的新型都市一体化发展格局，开展了轨道交通、地下空间、国际化功能、重点区域发展、园区服务、老工业区转型等方面的规划研究编制工作。积极推进新城新区建设，西太湖科技城、新龙国际商务城全面启动建设，常州东部、天宁和钟楼新城区建设有序推进。积极推进旧城更新改造，对老住宅小区、老商业街区以及城郊结合部进行整体功能和环境提升，推进以危房、城中村、低洼地为重点的三旧改造，一批改造项目有序推进。加强老城文化保护，启动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建设和申报，完成了清凉寺、瞿秋白故居等十余个文物保护修缮工程，大运河（常州段）申报世界遗产通过联合国专家现场验收。

（二）进一步完善综合交通体系。水运建设加快推进，锡溧漕河常州段、丹金溧漕河金坛段全线建成，苏南运河“四改三”整治工程常州段、丹金溧漕河溧阳段、芜太运河、常溧线（武进段）航道整治工程均有序推进，“十二五”以来新增三级航道里程 48 公里，港口年综合通过能力超过亿吨。铁路建设取得突破，建成京沪高速铁路常州段和宁杭铁路客运专线常州段，沿江城际铁路开展先行先试段研究工作，城市快速轨道交通项目获国家批准并已进入前期勘探阶段，“十二五”以来新增铁路里程 85 公里。公路建设积极提升，建成西绕城高速公路和泰州长江大桥南接线常州段，常溧高速开工建设，新增高速公路 47 公里，通车里程达到 268 公里，新改建普通国省干线公路 60 公里，新改建农村公路 268 公里。机场建设稳步发展，完成常州机场改扩建工程，具备一类口岸开放条件。城市主、次干道建设加快，城市交通更加便捷，建成龙城大道地道，城区快速通道环线贯通。

（三）城市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加快建设智慧城市，成为工信部、建设部智慧城市建设试点，与三大通信运营商省公司和江苏广电共建智慧城市及云计算中心，免费 WIFI 上网工程 15 个区域全面竣工，初步建成民生服务公共平台。积极推进社会管理信息化，城乡社区综合管理和服务信息化平台（含村居廉线）建设不断完善，实现城乡社区覆盖率 85%；智慧社区建设稳步推进，已覆盖 100 个社区、超 10 万用户。信息基础设施不断提升，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国家试点，基础通信管道集约化建设形成“常州模式”，启动住宅小区信息基础设施集约化建设试点。诚信常州建设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取得突破，开通运行“诚信常州”网站，初步实现了对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的归集、整合和应用。

（四）城市资源保障能力继续提升。清洁能源供应和使用得到加强，建成 LNG 应急气源站、12 座市区天然气加气站，市区天然气供气量设计能力达 8.8 亿立方米/年，全市出租车“气化率”达 95%，公交车“气化率”达 31.5%。电力建设稳步推进，华电戚墅堰 2×200MWE 级燃机热电联产机组以及 500 千伏茅山变、天目湖变等一批电力设施建成投运，溧阳抽水蓄能项目顺利推进，

完成 500 千伏输变电设施新建改造 9 项，220 千伏 38 项，110 千伏 72 项，投产 35 千伏及以上变电容量 7016 兆伏安，投运线路 978.8 公里。集中供热向清洁高效方向发展，华电戚墅堰燃机热电联产工程建成投产，溧阳弘博燃煤背压供热机组开工建设，供热管网进一步发展完善。供水保障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魏村水厂 10 万吨/日备用装机工程竣工，全市日供水能力达 152 万吨/日；饮用水安全保障得到进一步加强，50 万吨/日溧湖备用水源地扩建工程竣工，实现市区范围城乡供水同网、同质、同价，城市公共供水覆盖率达 100%，水质达标率 100%。

（五）城市防灾减灾能力得到增强。江、港、洲堤防洪能力得到巩固提高，长江堤防全线提升加固，太湖流域投入 3.6 亿元对大中型水库进行除险加固。主城区防洪“大包围”框架初步成形，运北片六大节点枢纽工程持续推进，溧港河南枢纽、采菱港枢纽开工建设，南运河枢纽、申新河枢纽投入运行。溧阳、金坛继续实施防洪闸站枢纽、控制闸建设及河道治理工程，城乡防洪防涝能力不断提高。

四、城乡一体化发展有序推进

“十二五”以来，我市逐步完善城乡发展规划，积极优化资源配置，全力推动县域经济跨越发展，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和区域协调发展。

（一）深入开展城乡发展规划编制。“十二五”以来，围绕完善现代化城市功能、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的要求，共编制了 107 项指令性规划，主要包括《常州市市区城乡统筹规划》、《中心镇建设近期行动支撑引导规划试点》、《常州市轨道交通线网线路及场站控制线规划》、《常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常州市慢行系统规划》、《常州市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规划》等。

（二）积极优化城乡空间布局。按照城乡统筹、资源共享、功能互补、错位发展的总体思路，规划完善了由一个特大城市、两个中等城市、八个重点中心镇和若干一般镇组成的四级城镇体系，实现了规划全覆盖。对市域范围内城镇空间布局进行了全面调整，全市乡镇数撤并至目前 37 个镇、16 个涉农街道，行政村合并为 775 个。

（三）积极推进县域经济跨越发展。制定出台了《关于做强做大县域经济 促进金坛、溧阳跨越发展的意见》，积极推动“产业西进”、“科技西进”、“项目西进”、“基础设施西进”，推动武进与金坛、新北与溧阳在产业、交通、科技、招商、人才等方面开展区县挂钩合作，常金快速通道、常州高新区溧阳科技园等重点项目、合作园区积极建设。金坛、溧阳积极作为，溧阳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快于全市平均水平，金坛积极实施规划调整、加快载体建设、加强招商引资、加大拆迁力度，发展势头明显好转。

（四）加快推进重点中心镇建设。我市把重点中心镇建设作为城乡一体化的突破口和切入点，全面推进金坛薛埠镇、尧塘镇，溧阳天目湖镇、南渡镇，武进横山桥镇、雪堰镇、湟里镇，新北

孟河镇等八个重点中心镇建设，开展了中心镇镇域总体规划、主镇区和城镇近期建设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主镇区核心区及城镇重要区域、重要节点、重要地段城市设计的修编，全面推进镇村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建设、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设、特色产业、社区建设等项目建设。市级中心镇集聚辐射能力进一步增强，镇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位于所在辖市区镇级前列。

（五）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加快路桥改造升级，完成公路新改建 268 公里，提档升级 351 公里。提高物流客运能力，实现镇村公交全覆盖，建成省级农村物流示范点 8 家。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山丘区蓄补水工程体系，完成农村泵站更新改造 600 座。目前，全市基本实现了供水、供电、电讯、网络、数字电视城乡一体化，实现了辖市（区）通镇二级、镇通镇三级、镇行政村四级公路、镇 20 分钟上高速和村村通公交的目标，燃气管网加速向小城镇、集中居住点延伸。

（六）加快推进农村改革创新。“三大合作”组织扩面提标，大力组建村级经济股份合作社、农地股份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合作经济组织，全市累计有农民专业合作社达 2068 家，农地股份合作社 296 家。农村金融快速发展，组建村镇银行 2 家，农村小贷公司 29 家，政策性农业保险全面推进，主要粮食作物应保尽保，高效设施农业保险稳步推进。农村土地使用方式有效创新，实施完成万顷良田一期工程项目，6000 多农户进入社区集中居住，建成总规模近 7 万亩的一批高标准农业产业园区。富民强村工程扎实推进，全市 85% 的村实现村级经济组织收入超 70 万元。

（七）加快完善农村公共服务。加快构建城乡一体的人力资源市场，积极开拓就业渠道，引导和鼓励农民自主创业，全市已有 14 个镇（街道）、302 个行政村创建成农村劳动力充分转移的镇和村，农村劳动力充分就业率达 90% 以上。加快缩小城乡社会保障标准差距，全市实现了以辖市（区）为单位的低保标准城乡一体化，城乡低保应保尽保，被征地农民全部纳入基本生活保障体系，新征地农民做到了即征即保。加快发展农村社会事业，独立建制中小学办学条件均达省二类标准以上，每个镇都有一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若干个社区卫生服务站，镇级文化站全部达到省级标准。全面改善农村环境面貌，在完成村庄环境整治三年专项行动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实施以“六整治六提升”为内容新一轮的村庄环境整治。

五、社会民生继续得到改善

“十二五”以来，我市切实解决就业、医疗、养老、教育、住房等民生问题，加大文化服务供给，提高城乡治安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一）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实施综合就业政策，推进创业带动就业，“十二五”以来新增城镇就业人数超过 20 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超过 8 万人，开展创业培训超过 4 万人，开展城乡劳动者职业技能培训超过 15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

（二）提高社会保障水平。社会保障制度进一步完善，基本实现社会保障制度城乡一体化，

参保覆盖面稳定在 98%以上。实际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市区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达每月 2025 元，市区城镇老年居民养老补贴提高到每人每月 280 元，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医疗费用报销比例分别达到 80%、70%，新农合住院费用实际补偿比超过 53%。住房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成功创建省住房保障体系建设示范市，实施多种举措加大了城市中低收入困难家庭和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需求保障，市区累计竣工新就业人员和外来务工人员公共租赁住房达 9500 套以上，累计保障新就业和外来务工人员 4 万人左右。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全市共建成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超过 900 个，各类养老机构 110 家，拥有各类养老床位 28533 张，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床位 36 张。社会救助体系进一步完善，专项救助、临时生活救助制度全面建立。

（三）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推动基础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全市组建了 37 个基础教育集团，所有辖市、区均创成省教育现代化建设先进市（区）。扩大义务教育惠及面，流动就业创业人员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吸纳比例小学阶段达 90%左右，初中阶段达到 100%。加快职业教育资源整合，高职教育园区为全省唯一示范性高职教育园区和国家首批“高职教育改革发展综合实验区”。提高教育现代化技术应用水平，打造教育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实施“数字校园”实验项目和基础教育“e 学习”项目。推进教育国际化，新建 2 所国际学校，高中校国际友好学校结对数达 100%，确定国际理解教育试点学校 25 所。

（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医疗设施不断健全，实施了市一院综合病房大楼、市七院门（急）诊病房综合楼、市儿童医院病房楼、市德安医院整体迁建等新建项目，完成了第二人民医院阳湖院区、第四人民医院新北院区的建设工作。医疗网络不断完善，实现了市（县）急救中心（站）平均急救反应时间 ≤ 10 分钟，全市建制乡镇、街道都均配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健全，设备、设施达到省定标准，村卫生室全面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综合建设水平不断提高，全市妇幼保健院（所）全面达到省定标准，63%以上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省级示范中心，21%以上的乡镇卫生院达到省级示范乡镇卫生院标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实施率达到 100%，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率达 100%，每千常住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达到 4.37 张。

（五）文体服务供给扩大。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改造了图书馆、刘海粟美术馆、常州画院等一批大型公共文化设施并在省内率先实现免费开放，超过 2000 平方米的乡镇（街道）文化站比例达 40%，文化惠民阵地天天演、广场周周演、社区巡回演、非遗文化展演等活动不断拓展文化服务空间。积极推进全民健身，全市共建成全民健身工程（点）1652 个，建成 2 个国家级全民健身户外基地，全民健身设施五级网络基本建成。

（六）改善居民出行条件。优化和完善公共交通线网，全市 37 个乡镇、775 个行政村共营运

镇村公交线路 213 条，快速公交线网覆盖市区主要行政办公区域、学校、商业中心、旅游景点、医疗机构、住宅小区等，市区城市公交分担率提升至 26.4%，金坛、溧阳城市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分别为 13.43%、24.58%。

（七）全面加强生态建设。污染减排工作任务超额完成，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已动态完成“十二五”减排任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基本实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100%。深入推进清水蓝天工程，入湖河道主要水质指标持续改善，强化饮用水安全保供，逐步实现“双源供水、双重保障”，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 100%，区域供水覆盖率达 95%以上；“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总面积扩大至 152 平方公里。提高园林绿化水平，推进中国花博会主展区、丁塘河湿地公园、凤凰公园和新区新龙国家森林公园等建设，实施花都花城建设工程和村庄绿化工程，全市建成区绿地率达 38.6%，绿化覆盖率达 42.21%，人均公园绿地达 12.49 平方米。

（八）着力提升城市文明。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常态推进以文明城市为龙头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启动新一轮文明单位、文明村镇创建工作，开展文明村镇、文明集贸市场、文明户、“最美乡村”评选。加强道德讲堂建设，固化“唱歌曲、学模范、诵经典、发善心、送吉祥”五个环节，全市已有“八大类”道德讲堂 6000 余所，受众超 700 万人次，形成道德讲堂“常州经验”。打造未成年人“纯净空间”，阳光驿站在全市所有社区、村实现全覆盖，辅导未成年人超 22 万人次。

（九）加强社会管理和服务。坚持依法行政，成为全国法治城市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全市有 267 个村（社区）成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保障社会公共安全，实施以老小区安防设施改造提升为核心的“和谐安民”工程，开展“牵手平安行”等交通专项整治，交通事故死亡数年均下降 15%。推进社会管理创新，积极实施劳动合同制度，强化劳动保障监察体系建设，提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效能；继续推进多元矛盾纠纷解决机制建设，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监测考评位于全省前列。着力构建和谐社区（村镇），初步形成了社区“15 分钟公共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圈”，省级和谐社区创建率在全省排名第四。保障市民食品药品安全，推进药品流通环节进、销、存及温湿度远程监管，全市零售药店全部纳入远程监控范围，食品生产企业省级监督抽查和市级评价性抽样合格率均在 96%以上。提升城市现代化管理，建立“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的城市管理新体制，启动智慧城管建设，城市长效管理范围覆盖 266 平方公里建成区。积极加强对妇女儿童、残疾人以及流动人口等群体的服务，逐步实现流动人口与当地居民享有同等预防保健等公共卫生服务，实施以居住证制度为核心作用的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一证通”。

存在的主要问题

总的来看，全市“十二五”规划实施进展顺利，但一些制约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结构性问题依然存在，同时随着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又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问题，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着新旧问题叠加、长短矛盾交织的局面，需要在“十二五”后半期准确把握、科学应对。

一是经济增长面临压力。我市经济增长受国内外整体发展放缓影响比较明显，企业家发展信心虽有所增强但仍不强烈，国内外市场需求短期内难以大幅增长，传统产业经济效益增长放缓，全市经济增速放缓，如果按目前的增速，完成“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经济总量目标难度较大。经济增速放缓使我市面临较大的区域争先进位压力，苏州、无锡一路领跑，南通、徐州已赶超我市，盐城、镇江也步步紧逼，我市急需保持在全省的应有地位。经济增速放缓也使税源增长面临较大压力，地方财政增长幅度低于经济整体增长水平，地方财政发展社会事业、保证持续增长的民生支出，存在着相当压力。

二是产业结构急需升级。虽然我市结构调整步伐有所加快，产业层次逐步提升，一些新兴产业已初具规模，局部领域还具有领先优势，但发展中还存在不少突出的结构性矛盾和问题：服务业比重还不高，规模集聚效应不突出，对制造业的综合服务支撑能力还有待加强；工业结构偏重、投资类产品多，更容易受到宏观调控的影响和节能减排的制约；企业规模偏小、整机终端产品偏少，使得产业关联度不紧、集聚力不强；中间产品和零部件产品偏多、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使得产业附加值率偏低；新兴产业存在规模偏小、产业链不完整、带动力不足，对全市经济增长的拉动力还不强

三是节能减排形势严峻。全市产业结构偏重，高耗能行业较多，能源消耗总量较大，工业用电增速在省内居于前列，但工业增加值、企业利润增长水平却居于中游甚至偏后，实现单位GDP能耗下降目标压力较大。虽然减排任务完成较好，但随着经济整体规模的扩大以及一批项目的推进，环境容量、环境质量不容忽视，环境问题时有发生，与现代化建设的要求、与人民群众的要求相比，环境质量仍需得到很大提升。

四是社会民生仍需改善。居民收入持续快速增长难度加大，“十二五”前期，大量投资及货币供给使劳动力价格快速上升，居民收入随之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但随着经济增长放缓、企业劳动力成本硬性约束以及刺激增收的政策效应逐步减退，居民收入增长已显增速放缓迹象，如期实现居民收入倍增目标面临不少困难。同时，民生改善投入力度大、实施项目多，老百姓对民生进一步改善的期待也大，进一步提升民生水平、打造民生新亮点，也是下一阶段需要重点考虑、综合发力的突出工作之一。

五是体制机制需要创新。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体制、机制约束仍较明显。民间资本进入重要投资领域的渠道不够畅通，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依然存在，民间投资活力有待进一步激发，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有待改善。区域发展不均衡，生产力布局不协调，导致要素难以集聚、调整难以到位、空间难以拓展，也造成了市内互相竞争、资源浪费的现象，区域协调优化发展还需要加大体制机制创新的力度和深入推进调整的决心。政府职能转变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力度，行政服务管理的整体联动和关键环节简政放权需要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和行政效能提升还有较大空间，各地各部门追求发展的激情、为民服务的热情还需进一步激发。

进一步推进规划实施的主要对策措施

“十二五”后半期，发展形势依然多变，发展任务更加繁重。我市既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也面临突出的发展挑战。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的建设、城镇化的加速推进、改革创新的不深入，都将有力助推我市发展。我市经济发展长期形成的综合实力、国际金融危机以来历经磨练得以全面提升水平的企业以及全市上下广大干部群众追求又好又好发展的热情、信心、能力，都是我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的坚实基础。但世界经济总体弱势复苏进而制约外需市场扩大、发达国家“再工业化”以及新兴发展国家的低廉要素成本进而影响产业资本进入、周边区域各城市竞争激烈进而影响各种资源配置和要素集聚、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深入推进进而带来短期利益取舍，诸如此类的一些挑战也将给我市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困扰。

我们要紧紧围绕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建设、全面深化改革的历史任务，积极顺应人民群众进一步改善生活、增进福祉的热切期待，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忧患意识，凝聚发展力量，主动应对发展中面临的风险和挑战，抓住一切机遇破解发展难题，在加快转型升级中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完成“十二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为率先实现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

一、深化改革，增添现代化建设强大动力

1、深入推进产城融合改革发展示范试点。积极编制产城融合发展规划，统筹产业资源、人口资源、服务资源、基础设施资源配置和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探索不同尺度产城融合发展路径，使布局更好地符合城市发展的定位，使城市功能更好地满足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走出一条“以产兴城、以城促产、宜居宜业、融合发展”的常州之路。

2、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积极发展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交叉持股、相互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着力破解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和体制障碍，鼓励发展民间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经济，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深化财税体制改

革。进一步完善市、辖市（区）、乡镇三级财权与事权匹配的财政分配体制，建立基层财力保障机制，提高市、区财政风险防范能力；推动部门预算公开，优化财政资金使用方式，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实现财政资金扶持从无偿到有偿、从直接到间接、从事后评价到事前管理的转变。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确立企业投资主体地位，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公益事业和城镇化建设，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医疗卫生、教育、金融等领域，吸引民间资本参与保障房、城市轨道交通等重点项目建设；优化整合政府资源配置，推动各类政府投融资平台向实体化发展，形成政府投融资新格局；构建促进经济稳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地方金融体系，推动金融资源重点流向重点产业和高新企业，加快培育发展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鼓励支持民营资本参与金融机构重组改造，探索成立由民间资本发起设立的、自担风险的民营银行、金融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财务公司等；积极拓展融资渠道，不断扩大债券发行、企业上市等直接融资规模，设立市级产业投资基金，推动担保、创投、小贷公司、保险等加强有机联动，加强对企业担保链、政府融资平台的监控，有效防范区域性金融风险。

3、深化行政事业体制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继续深化简政放权，通过“摸底核实”，完整列出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实行目录化管理，重点加强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等制定和实施职能，有序取消、精简、调整、下放市级行政审批事项；加强行政审批改革的制度建设，建立评估监督机制和考核问责机制；规范、缩减各类行政事业收费，更大力度减轻企业和基层负担；推进工商注册制度便利化；规范推进政府向社会组织转移职能，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购买服务，重点推进医院、学校、群众文体、城市维护等领域的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政策。加快地方政府机构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移、下放、整合，进一步优化行政管理体制和行政区划设置；以专版职能、简政放权为重点，整合地方卫生、人口和计生等部门职责，建立统一的行政职能部门；组建地方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机构；进一步整合市场监管、农业农村、交通运输、城市规划建设等领域的机构和职责；扩大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做好市与辖市区事权职责的科学界定和划分工作，完善两级政府的权力运行机制。深化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严格按照事业单位职能类别和分类标准，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和综合设置，推动公办事业单位与主管部门理顺关系和去行政化，推动事业单位建立法人治理结构；整合公共服务资源，推进市场化开发运作。推进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事业单位“管办分离”改革，推行政府购买、特许经营等方式，实行公共服务供给主体多元化。

4、深化城乡一体化改革。推进农村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农村建设用地的确权、登记工作，探索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优化配置土地资源，保障农民公平分享土地增值收益；依法维护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探索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宅基地退出

办法，允许农民以承包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保障农户宅基地用益物权。创新农村经济发展方式。推进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资经营、企业经营等共同发展的农业经营方式创新，扶持发展规模化、专业化、现代化经营；鼓励农村发展合作经济，按照“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股份化”的改革方向，加快新型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社发展，不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力；稳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户籍登记制度，放宽放开小城镇落户政策，有序放开中心城区落户限制，逐步把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转为城镇居民，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常住人口。

5、深化社会管理体制改革。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立财政对社会保障投入的增长机制和分担机制，逐步提高保障水平和统筹层次。按照“增强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的要求”，深化养老、医疗、住房等基本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继续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实施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健全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深化教育领域改革。大力促进教育公平，进一步均衡优化公办教育资源，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缩小并逐步消除城乡、校际差距；加快全国职业教育实验区建设，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鼓励支持民办教育发展，推进教育国际交流合作。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整合新闻媒体资源，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打造一批具有较高知名度、美誉度的文化产品、文化企业、区域文化产业和新兴文化产业品牌；创新文化产业多元投入机制，健全文化产业投融资广告服务平台，促进文化与资本对接；鼓励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发展，降低社会资本进入门槛，支持各种形式小微文化企业发展。培育发展社会组织。创新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体制，探索社会组织分级分类准入制度，重点培育和优先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广泛吸收社会组织参与公共政策的制订，鼓励社会组织承担更多的公共服务，营造官民共治的社会治理格局。

二、坚持创新，激发经济发展的持续活力

1、优化创新空间新格局。优化创新资源分布，着力推进“一核两区三园多基地”建设，努力把科教城打造成世界一流的高职教育园区和国际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基地，激发并放大“创新之核”效应；全力推动常州高新区和武进高新区拓展空间、提升产业、完善功能，加快做强“创新两翼”；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定位、高水平建设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华罗庚科技园，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创新高地”；积极提升13个省级以上科技产业园的专业化、特色化、集约化水平，努力形成布局合理、优势互补的“创新集群”。

2、加快创新要素集聚发展。依托重大项目、产业基地、人才政策，在全球范围内广泛集聚人才、资本、技术等创新要素，不断增强创新发展源动力。加快集聚高端人才，进一步优化人才引

进结构和引进方式，重点引进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市场前景好、能迅速实现产业化并带动我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的产业创业型人才，以企业为主体引进创新型人才，着力引进“十大产业链”相关领域的领军型人才，积极争取国家“千人计划”和“江苏省创新科研团队引进和建设计划”，吸引海内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加快向我市集聚。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常州科教城、常州高新区科技金融合作创新示范区建设；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大力发展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积极科技风险补偿贷款、科技担保、知识产权质押、中小企业直接债务融资等科技金融服务，加快发展科技银行、科技小额贷款公司等科技金融机构，推动科技型企业面向资本市场融资。

3、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有条件的企业加快建立研究院和重点实验室，开展关键技术、“首台首套”、整机整车、高端装备等研发活动，鼓励企业创造专利、技术标准等自主知识产权，切实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强化产业共性平台建设，着力引进更多国家级、“中”字头的科研机构，充分发挥重大平台对产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紧扣广大企业的创新需求，进一步深化产学研合作，大力推进集成创新和协同创新，提高创新成果产业化率和创新产品市场占有率，努力走出一条以应用开发为特色的创新之路。加强国际科技合作交流，积极推进中以科技产业园、中德创新中心建设，推进牛津大学 ISIS、德国费劳恩霍夫研究院等国外高端机构在我市建立技术转移机构，促进国际先进科研成果在我市产业化。

三、转型升级，构建科学的现代产业体系

1、加快提升工业经济。努力形成十大产业链建设、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创新型企业培育“三位一体”的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新路。推进十大产业链建设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围绕“整机、整车、终端类产品”发展导向，以省级以上开发区为载体，以创新服务平台为支撑，以招商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为突破，全力推进“三车四新三智能”十大产业链建设，加快产业链构建、完善、延伸，到 2015 年十大产业链初步建成，产业链龙头企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明显增强，十大产业链产业占规模工业比重达到 32%左右。以“双百”行动计划为重点推进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把提高产业质量和效益作为转型升级的中心任务，抓住技术改造、技术创新、品牌质量、“两化”融合、节能减排、管理创新等重点，培育 100 家左右龙头骨干企业，每年推进实施 100 项重点技改项目，带动和促进全市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培育创新型企业打造强大发展后备力量。集中集成科技创新资源，全面提升企业发展质态，实施“十百千”创新型企业培育计划，努力形成以创新型领军企业为龙头、科技型上市培育企业为骨干、高新技术企业为主体的创新型企业集群。加快推动企业做大做强，综合运用财税、金融、土地等政策，推动优质资源向重点企业、高成长性企业集中，打造一批千亿级、百亿级企业集团，充分发挥企业航母的示范带动作用；发

掘、培育一批优势企业，鼓励开展资本运作，通过兼并重组，整合产业资源，提高产业集中度，增强产业整体竞争优势。

2、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围绕突破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提升发展消费性服务业、培育发展民生性服务业，重点发展金融服务业、现代物流业、科技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旅游休闲业、文化创意产业、电子商务业、养老服务业、健康服务业。实施“服务业创新百企示范工程”、“服务业企业做强做大工程”，加快培育壮大服务业市场主体。推进服务业重大项目建设，打造“常州服务业公共服务云平台”。加快建设服务业集聚区，推进省级服务业集聚区提档升级，开展市级服务业集聚区规划认定，促进微型服务业集聚区创新发展。注重服务业品牌（标准）建设，在产品、产业、集聚区上打造一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品牌，积极促进“老字号”品牌提升发展。）加大服务业招商引资力度，着眼于服务业“新业态、新领域、新热点”，盯紧产业链、供应链和服务链，集中力量引进一批优势突出、关联度高、示范作用明显的服务业重大项目，引导社会和民营资本进入我市服务业重点发展的十大产业领域。有效促进融合发展，加快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鼓励制造业分离发展服务业，将易于分离、成效明显的研发设计、物流、营销等服务环节剥离出来，引导企业实施非核心业务服务外包，加快形成以服务引领制造、以制造促进服务的良性发展格局。

3、积极农业现代化进程。全面推进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创建工作，实施农业现代化建设八大工程，加快形成产加销一体和生产、生活、生态功能并重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到2015年创成稻麦亩产“吨粮市”，建成30家综合性、100家专业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农业园区化率提高到50%，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比重提高到80%，农业科技进步率提高到70%，农业劳动生产率超过9.5万元。积极拓展农业功能，组织实施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工程，到2015年休闲观光农业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实现翻番。积极发展农产品流通体系，重点建好凌家塘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嘉泽花木产业交易市场、长荡湖水产品交易市场等。

四、统筹兼顾，创建城乡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1、加快提升城市建设水平。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加快实施常州机场一类口岸开放、城市轨道交通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常州过江通道、常宜高速公路、苏锡常南部通道等前期工作，提高常州与外部的联系紧密度、内部的通行便捷度。加快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建设，深化智慧城市试点，彰显古今交融、宜居宜商的城市新特色。加快新城新区建设，推进城市功能和建设模式创新，加快西太湖科技城、新龙国际商务城等建设，打造产城融合发展的现代化新城示范区。

2、促进县域经济跨越发展。深入实施产业、科技、项目、基础设施“四大西进”，加快配套相应的财政、投资、产业、土地、人口、环境政策，促进要素有效向县域集聚、空间向县域拓展，

大力推进金坛、溧阳与常州整体联动融合发展。进一步完善提升县域空间规划、产业体系、发展载体，大力推动县域特色资源优质开发，加快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旅游和服务业整体发展。创新合作机制、加强结对扶持，在人才引进、干部交流、项目开发、资金投入等方面引入更多的联合共建机制，引导各方优势互补，差异发展，合作共赢。

3、积极推进城镇化发展。按照“中心城市（特大城市）—县域中等城市—重点中心镇—一般镇”形成城镇化发展体系，在提升中心城市功能、拓展新城市空间的同时，做好重点中心镇和农村新社区建设。全面推进重点中心镇建设，强化各中心镇的城镇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主镇区核心区城市设计等各项规划的刚性管理，确保项目服从规划，建设按规划执行；围绕城镇基础设施、社会事业、产业发展、园区建设、生态建设等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各镇每年至少组织实施 10 个投入大、规模大、影响大的项目；加强要素保障，适当增加中心镇建设市级预留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积极开展土地综合整治工作；到 2015 年城镇面貌明显改观、产业发展形成特色、公共服务明显提升，切实增强中心镇的集聚和辐射效应。积极推进农村社区发展，推进江南新型乡村建设，有序引导村庄优化布局、农民集中居住，多种途径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长效推进基础设施改善和村庄环境整治，大力实施美好乡村建设行动，打造一批村庄秀美、环境优美、生活甜美、社会和美的美丽乡村。进一步加强城镇化发展改革，在中心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户籍制度改革、多元化融资渠道等方面加强改革探索和创新，完善统筹长效机制，以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为核心，着力提高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让广大城乡居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分享现代化成果。

五、以民为本，确保发展成果惠及群众

1、积极实施居民收入倍增计划。建立以一线职工为重点的企业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健全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完善工资指导线、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人工成本预测预警等制度，企业工资增长基准线原则上不低于 12%，适时适度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增幅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幅。加快建立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建立统一规范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指导各类企业不断完善工资收入分配结构和制度，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理顺工资分配关系。加大“四业富民”、“四保惠民”和强村富民力度，推进农民创业就业，强化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进一步构建家庭经营性收入为基础、工资性收入为重点、财产性和转移性收入快速增长的收入结构，促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

2、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完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制度，以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可持续为准则，统筹推进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加快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衔接。全面开展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扩大大病保险实施范围。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五大保险覆盖率稳定在 98%以上。稳步提高社会保障待遇水平，做好

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城镇老年居民养老补贴的调整工作。

3、加快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全面普及学前教育，建设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改革发展示范区，加快建设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实验区，到 2015 年所有普通高中达到优质水平，辖市区均达到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要求。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继续改善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和设备装备，完善医疗保障和基本药物制度，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到 2015 年实现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和县、乡、村三级卫生服务网络全覆盖，居民主要健康指标位居全国、全省前列。积极发展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加快建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农村养老服务设施，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领域，到 2015 年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达到 40 张。建立健全覆盖城乡的统一就业创业政策体系，推进统一规范灵活的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健全基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通过创业培训、政策扶持、创业服务三位一体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大力提高劳动者职业素质和就业创业能力。积极推进住房保障体系试点示范市建设，实现中等以下收入城镇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着力解决“新常州人”家庭、新就业人员和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困难，实施市区“大板房”改造。

4、提升城市文明水平。以新时期常州精神为指引，深化文明城市建设，挖掘提升“道德讲堂”品牌内涵，丰富地方优秀特色文化，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切实满足人们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加强社会管理创新，充分发挥基层组织的自治作用，推动管理重心下移。加快法治常州、诚信常州、平安常州建设，健全基层民主制度，保障群众各项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不断提高公众安全感和人民群众对法治建设的满意度。

六、绿色发展，创建生态文明先行区

1、全面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切实提高节能降耗水平，推进实施年综能耗万吨标准煤以上企业节能低碳改造，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到 2015 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至 0.5 吨标煤/万元左右。全面推行清洁生产，每年至少完成 100 家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加强污染物减排，严格控制高排放行业新增产能，推进全市范围内的金属冶炼业技术改造、纺织服装业升级换代、化工行业整治提升，推进全市热电、钢铁行业重点企业脱硫改造，推进全市热电、水泥、钢铁等行业重点企业脱硝改造。有效实施滨江经济开发区、武进高新区等园区循环化改造，加快推进常州高新区、武进高新区、钟楼经济开发区等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积极推进生态细胞工程建设，到 2015 年所有乡镇建成国家级生态乡镇，新增国家级生态村 15 个，省级生态村 60 个、省级绿色社区 16 个。鼓励发展绿色交通，到 2015 年绿色出行率达到 50%以上。加快推进低碳示范试点建设，争取在城市、园区、企业、社区层面扩大示范，到 2015 年碳排放强度力争完成省定目标。

2、强化环境污染防治。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到 2015 年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 100%。大力推进太湖治水，到 2015 年逐步关停太湖一级保护区内化工等重污染企业，环湖 1 公里范围内按循环、有机的要求开展农业生产。开展工业水污染防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实施新建项目排放总量审批制度，到 2015 年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在 2010 年基础上分别消减 15.92%、16.77%。实施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配套管网完善工程，提高乡镇污水处理厂运行负荷及管网配套覆盖率，到 2015 年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3%。深入实施河道整治，到 2015 年完成全市 80 条市河综合整治、100 条县、乡级河道、856 个村庄河塘清淤。实施河流、湖泊等小流域整治工程，地表水优于Ⅲ类水质比例超过 60%。实施污染企业工业烟粉尘排放提标改造工程、挥发性有机物及恶臭气体污染控制工程、机动车尾气污染控制工程，完成加油站、油库和油罐车油气回收综合治理，推进城市扬尘污染综合整治，实现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灰霾天数比例明显下降。推进污染场地土壤综合治理与修复，到 2015 年土壤环境功能区达标率为 100%。

3、全面推进生态绿城建设。加强生态保护和建设，严格生态空间管制，明确重要生态功能区划“四至”范围及各功能区的具体保护要求。加快编制生态绿地系统规划，深化慢行系统绿道规划。推进横塘河湿地公园、城市生态绿道慢行系统工程、小型公共绿地等公园绿地工程建设，力争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 90%。加强中心城区外围生态开敞空间保护和建设、丘陵水源涵养区天然林保护和植树造林、生态湿地保护利用，建设长江干流及支流防护林带水廊屏障，推进太湖荡湿地退圩还湖和长荡湖综合整治；推进山体复绿，实施矿山关停宕口及工矿废弃地恢复治理工程。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计划，全面开展生物种质资源调查。

七、扩大开放，提高城市国际竞争力

1、提升园区发展层次。强化开发区特色，完善各类开发区空间发展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推动形成各开发区特色主导产业。完善开发区功能，加快推动开发园区从一般园区向专题园区、生态园区、科技园区转变，从规模扩张为主向提升功能、打造特色、集约发展转变，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切实增强园区对海内外资源的吸引力、对各类产业的承载力；加快综合保税区创建和机场一类口岸开放，促进开发园区与出口加工区、综合保税区资源共享、优势叠加；鼓励支持发展潜力大、发展空间不足的开发区调整规划、整合资源。加强开发区发展引导，编制新一轮开发区行动计划，从产业方向、规划建设、管理机制、单位土地投入率、单位土地产出率和资源利用率等方面更好地引导开发区发展。

2、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坚持招商选资与招才引智并举、内资与外资并重，打造招商引智新格局。围绕全市产业发展重点，强化产业链招商，全力推动一批重大产业项目落地，特别要在总投资超 5 亿、10 亿美元项目上尽快取得大的突破。积极调整出口产品 and 市场结构，提高高新技术、

高附加值商品出口比重，开发国际新兴市场，积极拓展新型贸易形式。提高电子口岸、大通关、外商投诉处理等服务水平，提高外经贸服务管理水平。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开展境外投资、并购、重组，引导企业加快低成本扩张，并购品牌、大宗资源等优质资产及研发、营销等价值链高端，增强企业全球配置资源和跨国经营能力。有序推进产业梯度转移，鼓励劳动密集型企业设立境外加工基地。稳步推动境外工程承包，加强重点承包工程企业与部省大企业合作，积极承揽高附加值工程项目，带动成套设备出口。

3、积极融入区域合作。推动重要交通基础设施与周边城市无缝对接，为人才、商品流动创造更为便捷的交通条件。充分利用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建设和上海自贸区给我市带来的发展机遇，进一步强化与上海的融合，强化苏南区域城市合作协调，努力走出一条彰显比较优势的发展新路。

关于开展“十二五”规划实施 中期评估情况的说明

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戴士福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请审议。

一、中期评估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011年2月，《常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经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布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及国家、省、市关于“十二五”规划的相关部署要求，我委组织开展了“十二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工作。**一是**及时部署，认真组织。去年上半年，我委即会同有关部门着手启动中期评估工作，明确评估对象、评估范围、职责分工和任务进度，多方协同配合，顺利推进工作。评估对象是《纲要》所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评估范围是2011年—2013年，各有关部门自我评估，而后我委组织综合评估。**二是**综合分析、深入研究。坚持多视角全面分析、多领域综合研判，既注重目标完成情况的分析，又注重重点工作任务推进实施，既全面总结工作成绩，又实事求是寻找不足，既把握当前发展变化，又深入思考提出对策建议。**三是**集思广益，凝聚共识。评估过程中，我委积极与相关职能部门进行沟通，就各方内容表述多次书面征求意见；报告形成后，召开专家咨询会，征求市委研究室、市人大财经工委、市政府研究室、市政协经科委、市相关部门以及常州大学、江苏理工学院等领导 and 专家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评估报告。

2月24日市政府第1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评估报告。

二、中期评估报告的基本框架

评估报告共有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评估结构调整、科技创新、资源环境、民生幸福和总量预期等五大方面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围绕《纲要》提出的建设创新型城市、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完善现代化城市功能、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加强公共服务改善民生等五大重点任务，评估推进实施的阶段性成绩。

第三部分：根据目标任务评估情况，梳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第四部分：结合形势发展，提出进一步推进《纲要》实施的对策措施。

三、《纲要》实施的阶段性成绩

“十二五”以来，我市围绕现代化建设总目标，集中力量实施科教与人才强市、创新驱动、城乡一体化、经济国际化四大战略，以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改革开放和科技创新为动力，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着力提升产业竞争力、创新竞争力、生态竞争力和文化软实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积极态势，绝大多数指标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一是创新型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十二五”以来，我市加强创新型科技园区建设，深化产学研合作机制，加大高端创新型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激发企业创新的动力和活力，创新能力得到进一步加强。至 2013 年，国家创新型科技园区建设顺利推进，“一核八园”企业 933 家，全年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 1291.6 亿元；全市孵化器、加速器面积累计超 600 万平方米，累计入驻企业超 4900 家；全市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超 860 家，认定民营科技企业超 6800 家，拥有“两站三中心”等企业研发机构 875 家，90%以上的大中型工业企业建有研发机构；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达到 41.2%；727 名领军型创新创业人才签约常州，其中国家“千人计划”138 名。

二是现代产业体系积极构建。“十二五”以来，我市围绕“调高、调优、调轻”的总体导向，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全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快产业集聚开放发展水平。至 2013 年，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预计达 9.5%以上，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45.2%，现代农业发展水平预计达 84%以上；工业转型千企升级行动计划有效实施，“两高一低”落后产能淘汰步伐加快；全市形成省级特色产业基地 9 个、省级特色产业集群 8 个、省级产业集聚示范区 4 个、中小企业产业集聚区 40 家；产业低碳集约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单位 GDP 能耗累计降幅预计达 11.7%。

三是现代化城市功能逐步完善。“十二五”以来，我市加快完善城市发展布局，积极建立方便快捷的综合城市交通体系，不断完善城市现代化功能。西太湖科技城、新龙国际商务城等新城新区全面推进建设，旧城更新改造有序推进，整体功能和环境明显提升；综合交通体系进一步完善，京沪高速铁路常州段、宁杭铁路客运专线常州段、西绕城高速公路、泰州长江大桥南接线常州段、常州机场改扩建、城区快速通道环线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城市快速轨道交通项目获国家批准，港口年综合通过能力超过亿吨，新增铁路里程 85 公里、高速公路 47 公里；智慧城市加快建设，信息基础设施水平不断提升；城市资源保障能力继续提升。

四是城乡一体化发展有序推进。“十二五”以来，我市逐步完善城乡发展规划，积极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和区域协调发展。城乡发展规划全覆盖，市域范围内城镇空间布局有序调整；重点中心镇建设全面启动，中心镇集聚辐射能力进一步增强；农村交通出行、饮水安全、医疗卫生、环境整治等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镇村公交实现全覆盖，基本实现了供水、供电、电讯、网络、数字电视城乡一体化；农村改革创新加快推进，“三大合作”组织扩面提标，全市累计有农民专业合作社达 2068 家，农地股份合作社 296 家，农村金融快速发展，政策性农业保险全面推进，农村土地使用方式有效创新，富民强村工程扎实推进，全市 85% 的村实现村级经济组织收入超 70 万元。

五是社会民生继续得到改善。“十二五”以来，我市切实解决就业、医疗、养老、教育、住房等民生问题，积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城乡居民收入年均分别增长 12、13% 左右，城乡居民收入比 2:1 左右，差距缩小 4% 左右；社会保障制度进一步完善，基本实现社会保障制度城乡一体化，参保覆盖面稳定在 98% 以上，实际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教育、公共文化、医疗卫生、住房保障水平不断提升；生态建设全面加强，污染减排工作任务超额完成，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河道水质指标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城市文明着力提升，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形成道德讲堂“常州经验”；社会管理和服 务加强，综合治理工作绩效明显，社会矛盾化解、应急管理、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及安全生产水平不断提高。

在《纲要》推进实施过程中，市委、市政府积极应对发展变化，适时调整加强工作重点。一是进一步丰富了现代化建设内涵。根据国家、省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规划、实施意见，提出了我市现代化建设的分阶段目标和重点任务，引领全市现代化建设进程。二是进一步强化了重点导向。以“四个西进”和区县挂钩合作促进县域经济跨越发展，以十大产业链、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创新型企业培育“三位一体”推动制造业发展质态提升，以“一核两区三园多基地”推动创新型园区优化扩展。三是进一步创新了工作机制。加快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步伐，行政审批时限进一步压缩，行政服务效能得到提高。创新了重大项目推进、储备机制，对重点建设项目实施审批代办制，储备项目实施“六个一批”递进转化推进模式。这些工作的调整和强化对我市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既有效推进了《纲要》实施，又为长期发展夯实基础，为《纲要》后续实施确定了更加鲜明的导向，提供了更加有力的保障。

四、《纲要》实施的主要问题

总的来看，全市“十二五”规划实施进展顺利，但一些制约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结构性问题依然存在，同时随着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又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问题，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着新旧问题叠加、长短矛盾交织的局面，需要在“十二五”后半期准确把握、科学应对。

一是经济增长面临压力。受多方面影响，我市经济增速放缓，如果按目前的增速，完成“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经济总量目标难度，面临较大的区域争先进位压力。

二是产业结构急需升级。虽然我市结构调整步伐有所加快，产业层次逐步提升，一些新兴产业已初具规模，局部领域还具有领先优势，但发展中还存在不少突出的结构性矛盾和问题，突出表现为工业结构偏重、企业规模偏小、整机终端产品偏少，产业关联度不紧、集聚不强、附加值不高；新兴产业产业链尚不完整，对全市经济增长的拉动效应还不强；服务业规模集聚效应还不突出，综合服务能力还有待加强。

三是节能减排形势严峻。全市产业结构偏重，高耗能行业较多，能源消耗总量较大，实现单位 GDP 能耗下降目标压力较大。虽然减排任务完成较好，但随着经济整体规模的扩大，环境容量、环境质量不容忽视，环境问题时有发生，与现代化建设的要求、与人民群众的要求相比，环境质量仍需得到很大提升。

四是社会民生仍需改善。居民收入持续快速增长难度加大，如期实现居民收入倍增目标面临不少困难。同时，民生改善投入力度大、实施项目多，老百姓对民生进一步改善的期待也加大。综合考虑地方财力和人民群众的期待，打造民生新亮点、提升民生水平需要更加妥善的综合安排。

五是体制机制需要创新。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体制、机制约束仍较明显。特别是区域发展不均衡，生产力布局不协调，导致要素难以集聚、调整难以到位、空间难以拓展，也造成了市内互相竞争、资源浪费的现象，区域协调优化发展还需要加大体制机制创新的力度和深入推进调整的决心。政府职能转变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力度，行政服务管理的整体联动和关键环节简政放权需要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和行政效能提升还有较大空间。

五、推进《纲要》实施后续工作的对策措施

“十二五”后半期，发展形势依然多变，发展任务更加繁重。我市既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也面临突出的发展挑战。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的建设、城镇化的加速推进、改革创新的不深入，都将有力助推我市发展。我市经济发展长期形成的综合实力、国际金融危机以来历经磨练得以全面提升水平的企业以及全市上下广大干部群众追求又好又好发展的热情、信心、能力，都是我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的坚实基础。但世界经济总体弱势复苏进而制约外需市场扩大、发达国家“再工业化”以及新兴发展国家的低廉要素成本进而影响产业资本进入、周边区域各城市竞争激烈进而影响各种资源配置和要素集聚、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深入推进进而带来短期利益取舍，诸如此类的一些挑战也将给我市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困扰。

我们要紧紧围绕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建设、全面深化改革的历史任务，积极顺应人民群众进一步改善生活、增进福祉的热切期待，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定发展信心，增

强忧患意识，凝聚发展力量，主动应对发展中面临的风险和挑战，抓住一切机遇破解发展难题，在加快转型升级中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完成“十二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全面深化改革，增强科学发展的动力与活力。一是积极开展重大改革实验，重点推动产城融合创新发展示范区建设。二是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着力破解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和体制障碍，加大力度支持发展民营经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财政分配体制，优化财政资金使用方式，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着力构建促进经济稳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地方金融体系，鼓励民间资本多领域、多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和城镇化建设。三是深化行政事业体制改革。继续深化简政放权，加强行政审批改革的制度建设，规范、缩减各类行政事业收费，更大力度减轻企业和基层负担，完善政府权力运行机制。深化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整合公共服务资源，推进市场化开发运作，实行公共服务供给主体多元化。四是深化城乡一体化改革。推进农村土地使用制度改革，保障农民公平分享土地增值收益。创新农村经济发展方式，推进农业经营方式创新，加快发展合作经济，不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实力。稳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逐步把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转为城镇居民，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常住人口。五是深化社会管理体制的改革。完善社会保障体系，逐步提高保障水平和统筹层次。深化养老、医疗、住房等基本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深化教育、文化体制等领域改革。加大力度培育发展社会组织。

（二）坚持稳中求进，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一是切实增强内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力。牢牢抓住重大项目建设这一关键环节，进一步强化重大项目培育、引进、推进工作力度，进一步提高投资效率，释放民间投资潜能，以重大项目突破推进产业大发展、形成特色新优势。同时，积极鼓励消费增长，引导培育消费热点。二是推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进一步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创新金融服务，优化资源配置，引导企业创新发展方式和商业模式，增强我市实体经济综合实力。三是增创开放型经济发展新优势。在继续做好“三外”常规工作、巩固保持现有优势的同时，着力提升开发区发展水平，完善各类开发区空间发展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提升开发区综合功能和承载力，增强开发区对全市经济发展的支撑力。

（三）加快转型升级，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一是着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突出建好创新型科技园区等创新载体，加大人才、金融等各类资源引进和融合力度，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强关键技术攻关，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水平。二是加速提升产业发展水平。“三位一体”推动工业经济发展，大力推进十大产业链建设、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双百”行动计划和创新型企业培育“十百千”计划，加快提升工业经济发展质态。围绕突破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提升发展消费性服务业、培育发展民生性服务业，重点发展金融、物流、旅游、文化创意、电子商务、健康服

务等十大服务业，实施“服务业创新百企示范工程”、“服务业企业做强做大工程”，加快建设服务业集聚区，促进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以全面推进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创建工作为抓手，实施农业现代化建设八大工程，加快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水平。

（四）注重统筹兼顾，加快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一是构建城乡发展新格局。按照主体功能区要求，制定落实相关配套政策，合理布局开发空间。二是创新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路径。以重点中心镇建设为重点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进程，加强行政管理体制、土地有效供给等政策创新，推进城乡要素同权。三是加快促进县域经济跨越发展。深入实施产业、科技、项目、基础设施“四大西进”，加快配套相应的财政、投资、产业、土地、人口、环境政策，促进要素有效向县域集聚、空间向县域拓展，大力推进金坛、溧阳与常州整体联动融合发展。四是加快提升城市建设水平。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加快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建设，深化智慧城市试点，推动新城新区建设。

（五）推进绿色发展，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一是持续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实施严格的环境准入标准、污染排放标准和落后产能淘汰计划，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切实强化对主要污染物削减的监管，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二是推进环境综合整治。深入实施清水蓝天工程，不断巩固提升水环境和大气环境质量。推进河道水质再提升工程，深入开展工业水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加强乡镇污水综合处理能力。大力开展大气环境综合整治，进一步强化大气污染源控制，深化工业污染治理，加强机动车污染防治，开展扬尘污染治理，进一步改善我市的空气质量。三是建设生态绿城。围绕建设宜居城市，结合常州自然风貌和现有生态资源，大力推进以“添绿、扩绿、增绿”为主要内容的生态绿城建设，大力实施生态源保护、中心城区绿地、郊野公园、生态绿道等生态绿城建设工程，营造良好的城乡生态环境。

（六）坚持以人为本，推进民生改善和社会管理创新。一是努力实施居民收入倍增计划，多渠道、多途径促进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二是显著增强公共服务。更大力度实施民生幸福工程，有效提高民生支出占比，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高非基本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和水平。三是扎实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实现社会管理重心下移，增强城乡社区个性化和精细化服务功能，建立健全并不断完善社会组织及公众参与社会管理运作机制。

关于常州市“十二五”规划纲要 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的调查报告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主任 薛建刚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监督法》规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实施的中期阶段，人民政府应当将规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提请本级人大常委会审议。为了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市“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的准备工作，去年12月底，财经工委在市人大常委会俞志平、邵明等副主任的带领下，组织部分委员和代表前往市发改委对我市“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进行了调研。在此基础上，财经工委结合平时了解掌握的情况，对市“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初稿进行了认真研究。现将有关调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规划纲要实施以来的总体情况

“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已经过半，三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上下紧紧围绕现代化建设总目标，集中力量实施科教与人才强市、创新驱动、城乡一体化、经济国际化四大战略，以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改革开放和科技创新为动力，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着力提升产业竞争力、创新竞争力、生态竞争力和文化软实力，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解决了许多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最直接的困难和问题。规划纲要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有序推进，建设创新型城市、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完善现代化城市功能、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加强公共服务改善民生等五大任务都取得了积极成果。规划纲要确定的五大类34个主要指标中，有9项指标已经达到规划目标要求，12项指标达到序时进度要求，10项指标进展情况不够理想（部分指标无2010年基数，无法测算；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含4项指标，其中3项已完成，1项未达到序时进度）。从指标属性看，在约束性指标中，化学需氧量排放强度、新增保障性住房等8项指标已经达到规划目标要求，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氮氧化物排放强度等2项指标达到序时进度要

求，耕地保有量、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下降率、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比例、环境综合质量指数、等 5 项指标没有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在预期性指标中，城镇登记失业率达到规划目标要求，地区生产总值、财政预算收入、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等 10 项指标达到序时进度要求，生产性服务性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全市工业增加值比重、人才资源总量、千人拥有病床数、城市化率等 5 项指标没有达到序时要求。

二、规划纲要实施中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从“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的总体情况看，进展比较顺利，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还有一些方面与规划预期目标有差距，经济社会发展中一些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依然存在，少数关键指标完成难度较大，对此应当引起高度重视。

（一）经济较快发展压力加大。世界经济进入了持续广泛的深度调整中，主要发达经济体回升乏力，新兴市场的经济增速普遍下滑；我国经济现正处于增长速度的换档期、结构调整的阵痛期和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的叠加阶段，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和经济运行中的短期问题相互交织，尤其是 2009 年 4 万亿经济刺激政策的负面效应日益显现，导致我市经济增长受国内外整体发展放缓影响比较明显。由于宏观环境和外部经济形势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主要经济指标增长速度已经出现明显下行趋势，预计，完成“十二五”规划提出的地区生产总值指标难度较大。经济增速放缓也使税收增长面临较大困难，从 2012 年起，财政收入增长速度明显滞后于经济增长，按此趋势，公共财政收入指标也难以完成“十二五”规划提出的预期目标。

（二）产业结构调整任重道远。虽然近年来我市产业结构调整力度有所加大，但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和问题仍然存在。一是服务业比重还不高，规模集聚效应不突出，特别是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不快，对制造业的综合服务支撑能力不足，要完成“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的目标还需作出更大的努力。二是工业结构偏重，传统产业比重偏大、高新技术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不快的现象没有根本性的转变，特别是新兴产业规模偏小、产业链不完整、带动力不足，从目前看，“十二五”规划提出的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的目标按期完成有相当的难度。

（三）投资质量效率有待提高。“十二五”以来，我市将重大项目建设作为促进经济增长、调整产业结构的主要手段，前 3 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001.8 亿元，相当于同期全市 GDP 总量的 67.2%。但高强度、大规模的投入未能有效带动实体经济的快速增长和优化升级，形成可持续发展的地方财力。全市投资占 GDP 比重逐年上升，而投资效果系数（每元固定资产投资形成的新增 GDP）却持续下滑，2011 年至 2013 年分别为 0.23、0.14、0.13，明显低于全省及周边城市；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占全省的比重由 2000 年的 7.2% 下降为 2013 年的 6.2%，省内排位则由 2000 年

的第4位下降到2013年的第6位。由此说明，我市在投资规模持续扩大的同时，投入结构粗放、投资效率偏低的问题日益突出，有必要在今年实施“重大项目突破年”之际对此引起高度重视。

（四）资源环境制约形势严峻。我市重化工业比重较大并呈上升趋势，目前重工业比重达79%，比全省平均水平高出2个百分点，在省内城市中位居前列。尤其是经济增长仍然高度依赖于高耗能行业，能源消耗总量大，节能任务艰巨，对实现“十二五”规划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约束性目标压力很大。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化加速推进，我市经济发展、人口集聚和环境承载容量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去年以来的连续雾霾天气，更是给城市形象和人民生活带来很大的影响。从前三年指标完成情况看，实现“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空气质量、环境质量这二项约束性目标难度很大，需要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下更大的决心、投入更大的人力物力加以推进。

（五）民生幸福水平提升较难。“十二五”前期，大量投资及货币供给使劳动力价格快速上升，居民收入随之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但随着经济增长放缓、企业劳动力成本硬性约束以及刺激增收的政策效应逐步减退，居民收入增长已呈增速放缓迹象，如期实现居民收入倍增目标面临不少困难。随着前几年民生改善投入力度大、实施项目多，老百姓对民生进一步改善的期待也大，但受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乏力的影响，财政支持发展社会事业、保持持续增长的民生支出，存在着相当大的压力。

三、进一步做好规划纲要实施的意见建议

今后的两年，是推进“十二五”规划纲要全面实施的关键时期，全市上下要认真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抓住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机遇，顺应人民群众进一步改善民生的热切期望，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坚定发展信心，凝聚发展力量，主动应对发展中面临的风险和挑战，抓住一切机遇破解发展难题，在加快转型升级中实现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完成“十二五”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强化规划引领，突出规划目标约束功能。一要增强规划纲要实施的严肃性和约束性。要充分发挥规划纲要对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作用和综合调控功能，使各项政策措施服从和服务于规划纲要，确保规划纲要实施的严肃性和约束性。年度发展目标、分项规划、区域规划和确定重大项目布局均要以规划纲要为依据。二要加强对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跟踪督查。对规划纲要确定的重大任务、重大项目以及发展目标的执行情况要开展动态跟踪和督查评估，认真分析国内外形势变化对我市的影响，正视发展面临的新矛盾、新困难，及时出台有利于科学发展率先发展的举措。三要全力推动规划纲要的全面实施。规划纲要所确定的五大类34项指标，对已经完成的指标应当因地制宜的设定更高的目标要求，并与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指标相接轨；对按照序时进度稳步推进的指标，要继续强化落实，确保如期完成；对少部分完成有难度的指标，要坚定信心、

加强研判、有效应对，立足攻坚克难，把握发展机遇，力争全面顺利完成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二）提高质量效益，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一要发展壮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十大产业链建设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资源要素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以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为抓手，促进其集聚发展、高端发展、规模发展，形成我市经济发展新的支柱产业和重要增长点。二要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重点瞄准生产性服务业，采取引进和培育相结合，大力发展研发设计、商务服务、品牌营销等项目，加快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的融合，提升服务业附加值。三要提升改造传统产业。积极实施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双百”行动计划，通过大规模技术改造和信息化提升工程，积极推进传统产业向产业链、价值链高端攀升，通过实施质量和品牌战略，切实提高其综合竞争力和规模效益。四要全面推进自主创新。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密结合企业需求推进科技创新，促进资金、人才、技术等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注重发挥企业家才能，加快产品、品牌、产业组织和商业模式等创新。五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强政策支持，市级各项支持政策，扶持资金要及时下达，确保结构性减税和清理涉企收费等各项政策落到实处，有效降低企业生产经营负担；加大对生产性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并有效防范金融风险。六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坚决抑制“两高”行业过快增长，淘汰落后产能，最大限度防止低水平重复建设，推进节能降耗减排，进一步挖掘减排潜力，确保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指标；坚持绿色低碳发展，实施低碳示范项目，构建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加强生态环境修复，推动大气污染防治早见成效。

（三）坚持以民为本，确保发展成果惠及百姓。一要继续大力实施居民收入倍增计划。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使人民群众的收入实现没有水分的、实实在在的增长。建立以一线职工为重点的企业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健全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完善工资指导价、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人工成本预测预警等制度，规范收入分配秩序，促进劳动报酬增速与经济发展水平和企业利润增幅相协调。二要进一步增强政府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供给能力。以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重点推进标准化、信息化和专业化建设，不断完善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加大政府财政投入，吸引社会资本进入，解决人民群众在教育、医疗、住房、养老等方面的实际问题。三要全力促进就业。建立健全城乡一体的就业创业政策体系，推进统一规范灵活的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健全基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通过创业培训、政策扶持、创业服务三位一体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四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统筹推进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巩固和提高各类社会保障覆盖面，加快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衔接，全面开展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稳步提高社会保障待遇水平，优化社会保障管理服务，确保社保基金安全。

（四）全面深化改革，积极破解体制机制障碍。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各项改革的总体部署，有条不紊地展开，促进我市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一要强化已出台改革措施的落实。全面对接落实中央、省重点改革措施，深入开展行政体制改革，扎实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深化财税金融、投融资体制改革，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公益事业和城镇化建设，调整完善市、区、乡镇三级财政管理体制，建立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制度，加快培育发展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力争在这些领域取得实质性进展，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通过释放改革“红利”激发我市经济发展的潜力。二要争取各项改革试点。充分利用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的机遇，抓紧推动产城融合创新发展示范区建设，积极争取国家、省的改革试点机会，积极探索改革创新路径，争取更多的先行先试成果，充分发挥制度创新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保障功能。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出缺情况统计

12月31日上午

出席：俞志平 贾宝中 孙永明 杨建 邵明 姜洪鲁 周建伟 丁一 马正华 王卫东
石伟东 成国平 朱力工 朱维平 杜跃华 李西宁 李音强 肖平 张火炫 张克勤
陆平 周忠 周炳荃 郑丽萍 赵正斌 是蓉珠 俞申 俞志宏 顾才兴 黄岳汀
黄富华 曹建荣 蒋红霞 蔡建兴 薛建刚

请假：阎立

列席：韩九云 张建文 蒋忠孝
郭志贤 陈晓明 周朝顺 陆惠根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 出缺情况统计

2月27日上午

出席：俞志平 贾宝中 孙永明 邵明 姜洪鲁 周建伟 丁一 马正华 王卫东 石伟东
成国平 朱力工 朱维平 杜跃华 李西宁 李音强 肖平 沈华 张火炫 张克勤
周忠 周广菊 周炳荃 郑丽萍 赵正斌 是蓉珠 俞申 俞志宏 顾才兴 黄岳汀
黄富华 曹建荣 蒋红霞 蔡建兴 薛建刚

请假：阎立 杨建 陆平

列席：韩九云 张宏伟 韩筱筠

何玉清 刘文荣 孙勇 武宝林 张美 陆东明 周朝顺 陆惠根

梅鹤康 蒋锋 王国飞